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025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章建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未来战略目标的达成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公司将从内增长、外扩张两方面推进对游戏服务产业的布局，借助公司现有的加速服务行业地位，针对游戏玩家、游戏厂商和开发者的服务需求进行业务的丰富和拓展，实现公司未来战略。产业布局不但需要重点考量产业的协同，资本环境、布局成本、实施时点、团队技术融合等具体的变量也将是公司能否达成产业整合目的、实现战略目标的不确定因素。此外，公司所处的互联网行业竞争激烈、市场变化迅速、技术更新较快，宏观环境也为公司未来战略目标的达成带来了一定的风险。

1、PC 网络游戏加速市场进入调整期的风险

中国 PC 网络游戏的整体市场发展增速相较于去年逐渐下滑，公司作为一家反映网络游戏行业景气度的指数型公司，会受到整体市场发展的影响。PC 网络游戏市场未来的空间并非逐渐萎缩，大量端游内容、形式上的同质化和单一性导致了部分玩家的阶段性流失，未来 PC 网络游戏市场在一段时期内将进行结构化调整，也将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由于市场调整

及变化的不可测，公司未来可能无法保持一定的增长速度，存在业绩波动甚至下滑的可能。

2、移动端加速市场尚不明朗的风险

近年来，国内手游市场处于高速发展期。与 PC 游戏发展历程类似，手游行业也在快速经历由单机休闲游戏向网络对战游戏的转变，游戏玩家结构也由过去轻度游戏玩家为主逐步向重度游戏玩家渗透。实时竞技类、实时对战类等强交互型手游的发展将带来玩家对降低游戏网络延迟、提高对战成绩的强烈需求。但相比于整个手游市场，强交互型、强竞技型手游还处于发展初期，未来移动端加速的需求空间、市场前景及盈利模式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移动端加速产品能否迅速提升市场占有率、能否开展有效的盈利模式，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

3、技术替代风险

虽然公司目前掌握的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且凭借自身的 SCAP 具备了不断开发新技术并投入应用的能力，但是不排除公司在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上不能一直保持领先地位，或者是某项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被替代，从而给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4.带宽租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带宽租用费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不断优化提高带宽利用率及加强带宽租用的管理，公司带宽租用价格目前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如果未来整个带宽租用市场价格出现变化，以及因公司业务规模变化而引起带宽租用量变化，有可能导致公司向 IDC 服务商租用的带宽价格发生变化，

从而引起公司未来业绩的波动。公司未来将加强与带宽供应商的紧密合作，同时不断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加大新技术研发投入，以降低带宽租用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5.人力成本上涨风险

随着互联网行业和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平均薪酬水平有所提高。未来，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的不断发展，未来行业平均薪酬水平存在继续上涨的可能性。为吸引和留住人才，提供具备竞争力的薪资结构，公司未来有可能根据市场情况继续适当提高员工薪酬水平、加大人才投入、组建新的产品团队，从而增加公司的人力成本。公司未来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做好行业薪酬跟踪调查，通过加强投入产出分析以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或本公司、迅游科技	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速宝科技	指	四川速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网游	指	移动通信网等信息网络提供的游戏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以客户端、网页浏览器和其它终端形式运行的网络游戏，以及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提供的单机版游戏。其他终端，是指移动电话、个人数字处理器、联网的游戏机和接入信息网络的各类信息设备。
客户端游戏	指	基于客户端—服务器软件体系（即 C/S 架构）的一种网络游戏。用户玩任何一款客户端游戏都需要首先在电脑中安装该游戏专用的客户端软件。游戏的客户端软件，就是游戏数据的使用端，主要用来提供本地的数据服务和连接服务端传输数据。C/S 架构的好处是通过它可以充分利用两端硬件环境的优势，将任务合理分配到客户端和服务器端来实现，降低系统的通讯开销。
SCAP	指	智慧云加速平台：Smart "智慧技术"、Cloud "云计算"、Acceleration "加速"、Platform "平台"的缩写
B2B2C	指	B2B2C 是一种电子商务类型的网络购物商业模式，B 是 BUSINESS 的简称，C 是 CUSTOMER 的简称。第一个 B 指的是商品或服务的供应商，第二个 B 指的是从事电子商务的企业，C 则表示消费者。对于本公司而言，B2B2C 指合作运营，即公司通过与网游运营商、平台式厂商合作开发用户，并通过合作运营伙伴向网游用户提供网游加速服务。
B2C	指	B2C 是英文 Business-to-Customer（商家对顾客）的缩写，而其中文简称为"商对客"。"商对客"是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也就是通常说的商业零售，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对于本公司而言，B2C 指独立运营，即公司直接向网游用户提供服务。

IDC	指	"Internet Data Center"的缩写，互联网数据中心
云计算	指	是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机新方式，即通过互联网上异构、自治的服务为个人和企业用户提供按需即取的计算。由于资源是在互联网上，而在电脑流程图中，互联网常以一个云状图案来表示，因此可以形象地类比为"云"。
应用软件	指	应用软件（application software）是用户可以使用的各种程序设计语言，以及用各种程序设计语言编制的应用程序的集合，分为应用软件包和用户程序。应用软件包是利用计算机解决某类问题而设计的程序的集合，供多用户使用。
CNNIC	指	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于 1997 年 6 月 3 日组建的管理和服务机构，主要行使互联网地址资源注册管理、互联网调查与相关信息服务、目录数据库服务、互联网寻址技术研发、国际交流与政策调研等职责。
活跃用户（付费用户）	指	根据公司后台计算机的统计，在当期使用公司服务并向公司支付费用的账号数量。
带宽	指	在固定的时间可传输的资料数量，即在传输管道中可以传递数据的能力。在单位时间内从网络中的某一点到另一点所能通过的“最高数据率”。
APM	指	APM = Actions Per Minute，中文为每分钟操作的次数，又称“手速”，是用来衡量玩家在即时战略游戏中操作速度的一个硬指标。
SaaS	指	SaaS（Software-as-a-Service）的意思是软件即服务，SaaS 的中文名称为软营或软件运营。SaaS 是基于互联网提供软件服务的软件应用模式。作为一种在 21 世纪开始兴起的创新的软件应用模式，SaaS 是软件科技发展的最新趋势。
PaaS	指	PaaS 是 Platform-as-a-Service 的缩写，意思是平台即服务。把服务器平台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通过网络进行程序提供的服务称之为 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而云计算时代相应的服务器平台或者开发环境作为服务进行提供就成为了 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
SDK	指	开发集成插件，可提供给应用厂商（如游戏厂商）集成于其客户端软件中，以使用户在其客户端软件中可直接调用该插件的功能。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迅游科技	股票代码	300467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迅游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Xunyou Network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章建伟		
注册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7 栋 6、7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办公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7 栋 6、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xunyou.com		
电子信箱	corp@xunyou.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巍	康荔
联系地址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7 栋 7 层	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7 栋 7 层
电话	028-65598000-247	028-65598000-247
传真	028-65598000-247	028-65598000-247
电子信箱	corp@xunyou.com	corp@xunyou.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东超、林苇铭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成证大厦	陈黎、李晓季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首日 2015 年 5 月 2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71,867,913.01	178,063,113.35	-3.48%	144,245,32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364,803.64	60,175,150.46	-1.35%	45,859,13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439,521.53	58,719,730.82	-5.59%	42,959,11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878,260.08	62,745,409.46	-14.13%	72,276,84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0	2.01	-81.09%	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0	2.01	-81.09%	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67%	60.05%	-39.38%	47.80%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97,946,165.53	154,782,138.16	221.71%	141,606,6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5,004,070.07	107,045,935.93	306.37%	94,870,785.4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728,977.42	41,939,790.60	43,600,291.05	43,598,85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65,913.97	13,749,322.04	14,492,564.13	14,357,00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765,876.94	13,747,356.41	14,117,005.81	10,809,28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72,192.20	8,552,738.64	18,014,407.43	16,038,921.81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66.66	-63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40,000.00	1,672,040.00	3,485,4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518.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502.49	810.21	-149,470.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5,005.02	210,368.62	435,27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6,733.42	-4.71		
合计	3,925,282.11	1,455,419.64	2,900,018.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网游等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提供网络加速服务。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迅游网游加速器”和“迅游手游加速器”。网游和手游玩家（用户）通过下载公司提供的“迅游网游加速器”软件和“迅游手游加速器”APP，与公司的智慧云加速平台连接，通过互联网智能路由导航、加速节点部署、智能加速算法等多项加速技术，为网游玩家提供网游数据传输加速服务，有效解决网游玩家在网游中遇到的延时过高、登录困难、容易掉线等问题。公司主要产品介绍如下：

1、迅游网游加速器

可在公司官方网站下载，主要应用于PC端的强交互型、对战型网络游戏，兼容Windows10在内的所有Windows系统，产品支持市场上绝大部分网络游戏。报告期内，“迅游网游加速器”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2、迅游手游加速器

公司子公司速宝科技研发的迅游手游加速器，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等移动互联网设备，支持iOS、Android等主流移动操作系统及设备，产品支持各大应用市场的主流对战型、竞技型移动游戏。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速宝科技持续开发“迅游手游加速器”，该产品尚处于开发阶段，部分功能免费提供给用户测试。

(二) 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B2C和B2B2C。

1、B2C模式

B2C模式下，公司面对终端玩家，用户通过登录公司官方网站注册、下载公司PC客户端使用公司提供的PC端网游加速服务，或者下载安装移动端APP进行移动游戏加速。公司通过B2C模式直接与终端玩家建立用户关系并进行收费，通过玩家在线情况、行为数据、使用反馈等用户信息对公司的加速产品和技术进行更新和改进。报告期内，采用B2C模式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约94.78%，是公司最主要的经营模式。

2、B2B2C模式

B2B2C模式下，合作运营商面对终端玩家，公司与合作运营商签订合作协议，终端玩家在合作运营商处注册，通过下载公司定制版本的加速器客户端或含有“迅游集成加速系统”的游戏客户端使用公司提供的加速服务。终端玩家向合作运营商付费，公司再与合作运营商进行结算。报告期内，采用B2B2C模式的营业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约4.67%。

(三) 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网络游戏进一步向对抗型、竞技型方向发展，玩家越来越看重游戏过程体验和比赛结果。由于互联网基础网络存在路径复杂、内容繁杂、流量大、网络节点分布不均等原因，网络游戏中普遍存在延时过高、登录困难、容易掉线等问题，严重影响用户体验。对于英雄联盟（LOL）、DOTA等竞技型游戏而言，比赛取胜是玩家的首要目的，竞技玩家的APM（每分钟操作次数）通常在100以上，职业玩家的APM达200-300甚至更高，毫秒级的延迟都可能对比赛结果产生重大影响。普遍存在的网络延迟差异不但严重影响了竞技环境的公平性，也对玩家之间的对抗过程产生了巨大干扰。

玩家群体和游戏厂商对于降低网络延迟、优化网络交互速度的需求随着网络游戏的发展持续提升，公司的交互加速服务

在改善游戏网络环境、提升玩家体验、增进比赛公平性方面持续发挥重要作用，公司产品也获得了玩家群体和游戏厂商的高度认可。

（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定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从事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加速业务，应用于网络游戏行业。公司与国内所有主流游戏厂商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支持市场上绝大部分网络游戏。因此，公司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取决于整个网络游戏行业的发展情况，同时一定程度上又能反映整个网络游戏行业的现状。

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CNNIC）2016年1月公布的《第37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网民中网络游戏用户规模达到3.91亿，较2014年底增长了2562万，占整体网民的56.9%。其中手机网络游戏用户规模为2.79亿，较2014年底增长了3105万，占手机网民的45.1%。从业务发展上看，国内手机游戏行业经过自2013年开始的用户规模高速增长后期后，在2015年逐渐走向成熟，其具体表现在于：用户付费能力显著提升、细分游戏类型得到市场认可，以及硬件技术水平提高带来的用户游戏体验进一步增强。其中，策略、射击等带有明显竞技性的细分游戏类型进入应用畅销榜前列。

2015年国内网络游戏用户大多集中于运营三四年以上的竞技类游戏，使得客户端游戏的竞技化发展趋势更加明显，相关产业链也得到蓬勃发展。竞技类客户端游戏赛事日趋火爆，围绕电子竞技的网络加速、直播主播、赛事运营等业态逐渐成熟。

公司所处的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特征，但受法定节假日及寒暑假影响，用户活跃数量可能会出现一定波动。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成为我国PC端网络游戏加速服务的行业龙头，移动端网络游戏加速领域也率先占据了先发地位，在市场排名、用户质量、全国性的网络传输资源、技术和开发能力、市场营销、运营成本等方面都具备竞争优势。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不存在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不存在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2015年同比2014年减少43.93%，主要系报告期内每月摊销无形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核心团队进一步优化

公司为轻资产公司，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变化，技术团队结构稳定。为适应公司上市后对资本运作、企业经营管理等方面新的要求，公司通过外聘和内部提拔等方式引入和更新了公司在投资、并购、市场和公共关系等业内高级人才储备，优化了公司各业务线的人才结构，提升了公司对外投资、资金管理、市场拓展及宣传的专

业水平。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成员进行了激励。

通过核心团队的建设和股权激励的实施，公司的人才价值得以进一步体现和放大，核心竞争力更加突出，有助于公司未来战略目标的顺利执行和实施。

2、行业地位及平台优势

CNNIC研究表明，互联网垂直应用行业强者恒强的马太效应明显。公司目前是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加速行业龙头，在网络游戏加速市场影响力突出，与国内主流游戏厂商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对于游戏厂商开发的大作、新作，公司可以率先开展加速业务的对接；对于用户而言，玩家用户会倾向于选择知名度和占有率高的产品，口碑传播在玩家群体中尤为重要。丰富的厂商资源、广泛的用户基础能进一步强化公司在市场中的影响力，使得公司的合作厂商和用户集中度得以进一步提升，从而形成良性循环。

3、高质量的海量用户群体

公司产品终端用户以重度游戏玩家、竞技游戏玩家为主，这类玩家追求游戏的极致体验、强调游戏对抗性、重视游戏比赛结果，愿意对网络游戏相关服务和工具进行投入，是高价值的游戏付费玩家群体。公司目前累计注册用户超过1.5亿，活跃付费用户数约300万，这部分高价值、高粘度的海量玩家群体蕴含巨大的用户价值，公司将充分围绕公司用户群体的需求进行更加全面的支持和服务，对用户价值进行持续、深度地发掘。

4、强大的技术实力

公司技术团队自成立伊始就集中精力从事云计算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公司通过不断开发和改进，成功研发出独有的SCAP，这一平台拥有PaaS核心技术，也拥有SaaS应用服务接口，不仅可以优化、融合、创新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使公司的云加速服务更加迅速和稳定，还因平台具有足够扩展性，可以帮助公司延展开发出更多实时交互应用的加速服务。凭借这一独创的SCAP和公司多年在行业内的技术积累，公司在“平台”和“应用”两个层面都储备了足够的技术资源。

PC端网游不断在向强竞技交互方面发展、手游等互联网新兴应用对于实时交互加速的需求不断增加，VR、AR等新一代交互方式兴起为未来网络应用形态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场景，数据的实时交互传输流畅性需求，对网络传输优化具备极强的需求。凭借公司自有的SCAP，公司可以根据市场和技术变化情况，在此平台基础上敏捷开发、快速部署和智能管理各种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加速服务，并向市场推出，从而占据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加速服务市场中各种新兴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行业概况

根据CNNIC2016年1月发布的《第37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截至2015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6.88亿，全年共计新增网民3951万人，增长率为6.1%，较2014年提升1.1个百分点。我国互联网普及率达到50.3%，超过全球平均水平3.9个百分点，超过亚洲平均水平10.1个百分点。

截至2015年12月，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6.20亿，网民中使用手机上网的人群占比由2014年的85.8%提升至90.1%。移动互联网塑造了全新的社会生活形态，潜移默化的改变着移动网民的日常生活。新增网民最主要的上网设备是手机，使用率为71.5%，手机是带动网民规模增长的主要设备。

网络游戏及手机游戏行业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定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发展战略指引下，公司紧紧围绕发展规划，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加强核心技术研发，提升公司产品用户体验，从底层技术、后台监控、前端产品、数据挖掘等方面持续优化智慧云加速平台，积极与业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展开深度战略合作，不断巩固和开拓销售市场，加大了对互联网游戏开发商、平台商等合作厂商的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保持平稳增长，成本费用控制良好。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为17,186.79万元，同比下降3.48%，其原因主要系2014年8月28日本公司经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自2014年9月1日起缴纳6%的增值税；2015年8月1日起公司缴纳17%的增值税，同时享受软件企业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政策。综上，公司2015年收入数为不含税收入，上年同期数为部分含税收入。新的税收政策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利润为5,340.03万元，同比下降19.19%；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5,936.48万元，同比下降1.35%。其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由此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为1,466.28万元，对当期营业利润及净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如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长3.00%，净利润同比增长20.80%，整体业绩良好。

PC端游戏加速方面，公司产品口碑效应良好，用户数据稳步上升，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注册用户超过1.5亿，付费活跃用户约300万。报告期内通过加大推广力度，新机器注册用户较2014年同比增长26.63%；通过提升运营品质，年末每日峰值在线用户数同比增长25.59%；用户首次付费转化率由2014年9.14%增长至10.81%，同比增长18.27%。

移动端游戏加速方面，为适应移动端游戏向对抗性、竞技性方向的发展趋势，把握用户对移动端游戏的加速需求，公司子公司速宝科技研发的“迅游手游加速器”于2015年第四季度起在iOS和Android平台进行用户测试。截至2015年12月31日“迅游手游加速器”App及SDK的日活跃用户约25万，支持游戏数量超过一万款，与国内多款排名靠前的大型手游进行了合作开发。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移动游戏行业的影响力，加强厂商合作关系，公司于报告期内先后加入了移动游戏产业服务联盟（MISA）和中国移动电竞联盟（ACE），为联盟成员企业提供游戏网络加速服务和技术支持。

报告期内，市场中提供网游加速产品的主要厂商无明显变动。公司集加速产品、服务、解决方案于一体，凭借自身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的持续提升，以及前期形成的综合竞争优势，在细分市场内具备较明显的领先优势，继续在行业内保持着核心技术和品牌口碑等方面的正面推动影响，强化和巩固了市场地位。迅游手游加速器的推出，使得公司在移动端加速领域的布局取得了先发优势。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及产品运营的精品化要求，研发管理工作对项目进度和产品品质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公司为了规范生产管理工作，导入了国际通用标准CMMI质量控制体系，并于2015年6月28日顺利通过CMMI3级评估认证获得证书，CMMI

体系是国际上用于评价软件企业能力成熟度的一项重要标准，是企业在开发流程化和质量管理上的国际通行标准，能否通过 CMMI 认证成为国际上衡量软件企业工程开发能力的一个重要标志。通过实施先进的国际通用标准，公司对软件工程过程进行高效的管理控制，增强了开发与改进能力。

3、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方面，2015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于2015年2月底公司结束了前期项目“SCAP平台整合系统”、“云网络检测系统”、“网游客户端智能同步系统”。在前期研发的基础上，公司继续针对核心产品技术先进性和稳定性方面优化，新立项“云网络运维系统2.0”、“光速大师”、“更新发布系统”（为募投项目）。其中，“云网络运维系统2.0”项目功能设计为公司SCAP后台管理服务，主要为提升SCAP管理效率及技术支撑能力，预计于2016年年底结项；“更新发布系统”为SCAP应用研发方向的内容，主要针对迅游网游加速器客户端研发，解决迅游客户端产品与厂商建立合作版本众多所面临的一系列问题，提高更新发布效率、精细化管理及降低故障几率，该项目的研发和应用，将会为迅游产品线带来更稳定的产品品质、可控的产品分布技术，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针对宽带用户立项研发的“光速大师”项目能为用户提供物理带宽提升功能，以提升下载速度，改善数据下载、高清在线视频等高带宽需求网络应用体验，产品目前支持全国大多数省份电信光纤用户和北京联通光纤用户使用，该产品将从功能层面上拓展公司产品线。该项目研发进展顺利，于2016年2月底结项。

报告期内，专利技术方面，公司坚持以技术驱动核心竞争力的运营思路，在专业方面不断投入研发力量，公司通过资源整合、技术创新，不断的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公司于2015年上半年获得了一项发明专利授权（一种网络加速系统的测速方法）。发明专利的授权，有利于保障公司核心技术权利及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专利的公开，同时也有利于加快行业技术进步，促进产业的创新升级。报告期内公司受理及获得授权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期限
1	ZL 2012 1 0166708.5	一种网络加速系统的测速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2012.5.25-2032.5.25
2	201310529064.6	一种网络数据的加速传输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受理	
3	201310680920.8	一种数据分离方法及系统	发明专利	受理	
4	201410057322.X	加速网络传输的方法和设备	发明专利	受理	
5	ZL 2013 3 0118931.8	玩偶（小迅）	外观设计专利	授权	2013.4.17-2023.4.16
6	ZL 2013 3 0118841.9	玩偶（小游）	外观设计专利	授权	2013.4.17-2023.4.16

4、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为积极把握产业投资机会，进行外延式产业链布局，同时适当借助外部专业投资机构对资金募集、项目发掘、项目投资的专业优势，公司对外参股投资了1家公司，对外参与设立了三家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报告期内，公司具体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公司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方式
1	上海抱壹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互联网及科技初创期企业的投资	3,000.00	参与设立
2	北京锤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手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等	3,000.00	增资扩股
3	深圳市前海益启信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高技术行业（包括移动互联网、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等）和从事新商业模式（包括与消费相关、传统行业改造等）的企业投资	5,000.00	参与设立
4	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	为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10,000.00	参与设立

合伙)			
-----	--	--	--

通过以上投资行为，公司一方面积极通过自身进行产业链布局，另一方面充分发挥了上市公司+外部专业投资机构合作的协同优势，对实现公司未来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产生积极影响。

5、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为激励公司核心管理层和员工，公司推出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主要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升公司凝聚力，并为保留和引进优秀的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供一个良好的激励平台。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节中“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1,867,913.01	100%	178,063,113.35	100%	-3.48%
分行业					
合计	171,867,913.01	100.00%	178,063,113.35	100.00%	-3.48%
分产品					
迅游网游加速器	170,924,516.78	99.45%	178,063,113.35	100.00%	-4.01%
广告收入	943,396.23	0.55%			
分地区					
合计	171,867,913.01	100.00%	178,063,113.35	100.00%	-3.4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迅游网游加速器	工资及附加	3,107,133.11	6.27%	3,195,689.23	6.69%	-2.77%
迅游网游加速器	办公费	59,894.05	0.12%	150,473.69	0.31%	-60.20%
迅游网游加速器	通讯费	52,517.30	0.11%	54,685.85	0.11%	-3.97%
迅游网游加速器	交通费	199,916.00	0.40%	191,037.00	0.40%	4.65%
迅游网游加速器	差旅费	13,568.50	0.03%	12,887.00	0.03%	5.29%
迅游网游加速器	业务招待费	4,932.00	0.01%	4,850.00	0.01%	1.69%
迅游网游加速器	折旧费	628,307.33	1.27%	811,934.71	1.70%	-22.62%
迅游网游加速器	带宽及托管费	45,408,517.12	91.64%	43,279,422.76	90.56%	4.92%
迅游网游加速器	服务费	77,919.07	0.16%	88,882.17	0.19%	-12.33%
迅游网游加速器	合计	49,552,704.48		47,789,862.41		3.69%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2,876,912.5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4.7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23,429,053.86	71.82%
2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33,087,537.54	19.25%

3	易宝支付有限公司	5,991,984.38	3.49%
4	北京金山安全软件有限公司	333,332.44	0.19%
5	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5,004.34	0.02%
合计	--	162,876,912.56	94.77%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1,510,052.8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4.5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上海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719,191.00	49.05%
2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14,620,621.00	26.84%
3	北京畅游空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394,992.00	11.74%
4	北京世纪互联宽带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2,995,248.80	5.52%
5	杭州网银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	1.43%
合计	--	51,510,052.80	94.55%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444,409.17	27,523,915.10	-14.82%	主要系市场推广费减少，原因主要系 2015 年公司加强了自营平台的直接推广，导致在合作商平台的用户充值金额下降，减少了合作分成佣金；其次因为 2015 年推广费是不含税金额，2014 年 1-8 月是含税金额。
管理费用	48,397,740.29	33,210,174.20	45.73%	主要系本年度计提股权激励费用 14,662,800.00 元。
财务费用	-3,576,977.46	-2,893,005.25	23.64%	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利息收入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期项目“SCAP平台整合系统”和“云网络监测系统”结项，“SCAP平台整合系统”主要将公司SCAP功能整合，同时使系统内数据信息挖掘及管理得到提升；“云网络监测系统”为公司针对SCAP运作而研发的后台管理支撑模块，为使SCAP具备足够量级的用户服务能力。

公司立项研发的“云网络运维系统2.0”项目，功能设计为公司SCAP后台管理服务，主要为提升SCAP管理效率及技术支持能力。项目计划于2016年末结项，为公司SCAP技术平台提供相应的技术运维服务能力，目前项目研发进展顺利。

公司针对宽带用户立项研发的“光速大师”项目能为用户提供物理带宽提升功能，使用户享受到更优质的网络环境，该产品将从功能层面上拓展公司产品线，该项目研发进展顺利，于2016年2月结项。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3	87	7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6.59%	50.88%	50.68%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706,895.87	14,145,745.19	10,623,881.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63%	7.94%	7.3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364,928.12	191,399,662.16	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86,668.04	128,654,252.70	1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78,260.08	62,745,409.46	-1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518.06	3,552.49	43,236.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206,513.59	13,131,007.30	2,460.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66,995.53	-13,127,454.81	-2,449.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35,700.00	1,950,000.00	16,33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37,583.00	48,000,000.00	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998,117.00	-46,050,000.00	681.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90,618.45	3,567,954.65	-458.4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43,236.3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2,460.4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投资信元基金、擎承基金、上海抱壹团、锤子科技所致；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2,449.37%，主要系原因1和2；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681.97%，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458.4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和投资信元基金、擎承基金、上海抱壹团、锤子科技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1,264,895.17	20.34%	114,055,513.62	73.69%	-53.35%	主要系公司本年度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账款	3,516,472.17	0.71%	3,230,812.91	2.09%	-1.38%	
存货	2,279.82	0.00%	2,536.21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9,802,688.19	12.01%		0.00%	12.01%	
固定资产	31,201,991.29	6.27%	32,703,441.62	21.13%	-14.86%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5,000,000.00	0.00	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发行股票	29,404.21	19,224.08	19,224.08	0	0	0.00%	10,417.95	存于募集资金账户	0
合计	--	29,404.21	19,224.08	19,224.08	0	0	0.00%	10,417.9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总额系扣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后的净额。2.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中，其中 4417.95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中，60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慧云加速平台	否	10,972.47	10,972.47	2,127.98	2,127.98	19.39%	2018			是	否

(SCAP) 优化与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年 06 月 30 日				
营销网络平台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82.08	1,582.08	246.44	246.44	15.58%	2018 年 06 月 30 日			是	否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6,849.66	16,849.66	16,849.66	16,849.66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404.21	29,404.21	19,224.08	19,224.0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9,404.21	29,404.21	19,224.08	19,224.0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及监事发表同意意见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公司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494.47 万元进行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										

金用途及去向	财产品的议案》，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以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上述决议，2015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13,000.00万元，本年已赎回7,000万元，年末尚有6,000万元未赎回。 (2)除上述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外，公司募集资金余额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不改变承诺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智慧云加速平台（SCAP）优化与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目前公司正在进行的是SCAP技术升级和网络节点增加及节点扩容两个子项目，由于SCAP技术升级和网络节点增加及扩容是对公司现有网游加速业务的技术升级和提升，项目实施后，将提升公司现有业务的服务水平，其收益均通过公司网游加速业务体现，无法进行单独的营收计算，财务指标上无法单独测算其效益情况。

注2：公司营销网络平台项目内容为营销服务网络中心的营建，不涉及具体产品的开发与运营，项目实施后，将为公司现有业务提供全面的营销服务支持，因此无法进行单独的营收计算，财务指标上无法单独测算其效益情况。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速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手机网络加速开发	3,529,412.00	14,849,335.77	13,588,194.53	0.00	-4,588,899.30	-4,387,498.2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先后加入了移动游戏产业服务联盟和中国移动电竞联盟，在移动互联网加速方向，公司控股子公司速宝科技正在研发迅游手游加速器，目前研发进展顺利，研发团队在技术和产品品质方面不断深耕，以保障公司在移动互联网加速方面的竞争力。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报告期内，公司对计划内的募投项目实现了良好的执行，面对市场激烈的竞争环境，公司通过加强团队建设、提升研发能力、及时有效的推广、稳定的行业合作渠道等方式，增强了公司的行业竞争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确保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的主动地位，公司对未来发展充满信心。

1、行业竞争和发展趋势：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之“（四）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定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2、公司发展战略：

目前公司所处的游戏行业生态包括技术引擎、云计算与测试、游戏安全、游戏工具、媒体、视频和外设等。现阶段公司只提供游戏加速工具的服务，未来公司将重点布局游戏服务产业，借助公司现有的加速服务行业地位，针对游戏玩家、游戏厂商和开发者的服务需求进行业务的丰富和拓展，建立产业链服务的联盟。公司具体将从内生增长和外延式扩张两方面进行推进：内生增长方面，进一步保持公司在网游加速市场领域的领军地位，持续优化产品、增进技术水平、提升转换率并扩大占有量；外延式扩张方面，将重点发掘能与公司产生较强协同效应的游戏服务产业的标的，通过业务、资本等层面进行合作。通过公司内外发展，逐步构建贯穿上下游产业链的、全球性的多业务生态环境。

3、经营计划：

公司将持续对现有加速技术及网络节点进行优化，进一步完善移动端加速产品，加强移动端加速的用户拓展和应用推广，适时开展新产品的盈利模式，积极尝试和拓展互联网实时交互加速新的应用场景。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PC网络游戏加速市场进入调整期的风险

中国PC网络游戏的整体市场发展增速相较于去年逐渐下滑，公司作为一家反映网络游戏行业景气度的指数型公司，会受到整体市场发展的影响。PC网络游戏市场未来的空间并非逐渐萎缩，大量端游内容、形式上的同质化和单一性导致了部分玩家的阶段性流失，未来PC网络游戏市场在一段时期内将进行结构化调整，也将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由于市场调整及变化的不可测，公司未来可能无法保持一定的增长速度，存在业绩波动甚至下滑的可能。

（2）移动端加速市场尚不明朗的风险

近年来，国内手游市场处于高速发展期。与PC游戏发展历程类似，手游行业也在快速经历由单机休闲游戏向网络对战游戏的转变，游戏玩家结构也由过去轻度游戏玩家为主逐步向重度游戏玩家渗透。实时竞技类、实时对战类等强交互型手游的发展将带来玩家对降低游戏网络延迟、提高对战成绩的强烈需求。但相比于整个手游市场，强交互型、强竞技型手游还处于发展初期，未来移动端加速的需求空间、市场前景及盈利模式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的移动端加速产品能否迅速提升市场

占有率、能否开展有效的盈利模式，目前仍存在不确定性。

（3）技术替代风险

虽然公司目前掌握的技术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且凭借自身的SCAP具备了不断开发新技术并投入应用的能力，但是不排除公司在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上不能一直保持领先地位，或者是某项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被替代，从而给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4）带宽租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带宽租用费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不断优化提高带宽利用率及加强带宽租用的管理，公司带宽租用价格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如果未来整个带宽租用市场价格出现变化，以及因公司业务规模变化而引起带宽租用量变化，有可能导致公司向IDC服务商租用的带宽价格发生变化，从而引起公司未来业绩的波动。

公司未来将加强与带宽供应商的紧密合作，同时不断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加大新技术研发投入，以降低带宽租用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

（5）人力成本上涨风险

随着互联网行业和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平均薪酬水平有所提高。未来，随着公司所处行业的不断发展，未来行业平均薪酬水平存在继续上涨的可能性。为吸引和留住人才，提供具备竞争力的薪资结构，公司未来有可能根据市场情况继续适当提高员工薪酬水平、加大人才投入、组建新的产品团队，从而增加公司的人力成本。

公司未来将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做好行业薪酬跟踪调查，通过加强投入产出分析以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11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2015年11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有关规定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审议程序和决策机制完备。公司拟定分配预案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也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两次权益分派，具体如下：

1、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审议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5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方案已于2015年2月11日实施完毕。

2、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审议的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上述方案已于2015年9月29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发布的《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36,826,391.1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64,803.64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6,826,391.15 元。鉴于公司在 2015 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进行了高比例的现金分红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为了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建议预案为，公司本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收益留存用于公司未来主业运营和投资。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3年9月10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止2013年6月30日总股本3,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方案已于2013年9月26日实施完毕。

2、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4年3月4日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方案已于2014年3月25日实施完毕。

3、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止2014年6月30日总股本3,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方案已于2014年8月29日实施完毕。

4、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方案已于2015年2月11日实施完毕。

5、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上述方案已于2015年9月29日实施完毕。详见公司发布的《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63）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润	率		
2015 年	24,000,000.00	59,364,803.64	40.43%	0.00	0.00%
2014 年	49,500,000.00	60,175,150.46	82.26%	0.00	0.00%
2013 年	45,000,000.00	45,859,132.59	98.1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201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364,803.64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6,826,391.15 元。鉴于公司在 2015 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进行了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为了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建议预案为，公司本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收益留存用于公司未来主业运营和投资。	未来主业运营和投资。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		自 2015 年 11 月 23 日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少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2015 年 11 月 23 日	2016-05-23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章建伟、陈俊、袁旭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8-05-27	正常履行
	李德勇、朱传靖、伍琳、唐武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除上述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田野、何锋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2011 年 12 月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

			30 日增资取得的公司股份，自 2011 年 12 月 30 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该部分股份数额的百分之五十。			履行
	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达晨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杨娟、齐文、李洪阳、王莉、王尧、黎勇军、肖莉莉、姜海靓、周欣、胥毅、周冠强、都冰、廖炜、翁德军、颜太军、何欣怡、尹辉、黄明友、王前俊、蔡俊锋、孙银花、胡志东、肖冰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胡欢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叶昌茂	股份限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12-2	正

		售承诺	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2011年12月30日增资取得的公司股份，自2011年12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该部分股份数额的百分之五十；3、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除上述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	常履行
	刘彤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2011年12月30日增资取得的公司股份，自2011年12月30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数量不超过该部分股份数额的百分之五十；3、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除上述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5年05月27日	2016-12-10	正常履行
	陈俊、袁旭、章建伟	股份减持承诺	1、持有股份意向。作为迅游科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本人未来持续看好公司以及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公司股票。作为公司的创始人，本人认为上市公开发行股份的行为是公司融资的一种重要手段，而非短期套利的投机行为。因此，本人将较稳定且长期持有迅游科技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计划。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果在锁定期满（指根据本承诺第二部分第1项确定的股票锁定期限，	2015年05月27日	2018-05-27	正常履行

			<p>下同)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3、其他事项。本人所做该等减持计划不对抗现行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所做的相关规定。若未来监管部门对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所出台的相关规定比本减持计划更为严格,本人将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修改减持计划。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减持。若本人发生需向迅游科技或投资者赔偿,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计划。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公司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并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迅游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胡欢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股份的计划。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迅游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离职后的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人减持迅游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p>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人减持迅游科技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在所持迅游科技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可减持全部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迅游科技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其他事项。本人所做该等减持计划不对抗现行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所做的相关规定。若未来监管部门对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所出台的相关规定比本减持计划更为严格，本人将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修改减持计划。本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减持。若本人发生需向迅游科技或投资者赔偿，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计划。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公司股票的，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并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迅游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p>			
	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减持股份的计划。自迅游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迅游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迅游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公司减持迅游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公司减持迅游科技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迅游科技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在所持迅游科技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可减持全部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迅游科技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其他事项。本公司所做该等减持计划不对抗现行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所做的相关规定。若未来监管部门对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所出台的相关规定比本减持计划更</p>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为严格，本公司将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修改减持计划。本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迅游科技股票进行减持。若本公司发生需向迅游科技或投资者赔偿，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计划。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迅游科技股票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减持股份的计划。自迅游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迅游科技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迅游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本公司减持迅游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本公司减持迅游科技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持有迅游科技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在所持迅游科技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可减持全部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迅游科技最近一期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减持价格进行相应调整)。2、其他事项。本公司所做该等减持计划不对抗现行证监会、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控股股东股份减持所做的相关规定。若未来监管部门对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所出台的相关规定比本减持计划更为严格,本公司将按照监管部门相关规定修改减持计划。本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迅游科技股票进行减持。若本公司发生需向迅游科技或投资者赔偿,且必须减持股份以进行赔偿的情形,在该等情况下发生的减持行为无需遵守本减持计划。本公司承诺未来将严格按照本减持计划进行股份减持,若本公司违反本减持计划进行股份减持,本公司将自愿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并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迅游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6-05-27	正常履行
	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上市后适用)》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按照发行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履行分红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8-05-27	正常履行

	陈俊、袁旭、章建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其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上述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不直接/间接占用发行人资产。3、本人保证，若本人出现上述第 1 项及第 2 项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直接/间接竞争的不利情形，本人自愿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经济损失，并同意按照公司的要求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和条件将该等业务/资产转让给公司；若本人将来可能拥有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有直接/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保证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合作方与公司依照合理条件达成最终合作。4、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自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公司中的股东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公司必须与本人控制或相关联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公司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p>	2015 年 05 月 27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公司、章建伟、袁旭、陈俊、李德勇、刘彤、唐武、朱传靖、伍琳、杨娟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下同）除权后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在不触及关于上市公司退市条件的基础上，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以稳定公司股票合理价值区间。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 A、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B、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C、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p>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8-05-27	正常履行

		<p>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D、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按照如下措施进行：a、股份回购价格确定回购价格的原则：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应不低于本次回购董事会决议公告前最近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董事会参考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董事会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缩股、配股、或发行股本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b、股份回购金额确定回购金额的原则：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在前述范围内，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金额。董事会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金额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c、股份回购期限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回购期限，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使用完毕，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并视同回购期限提前届满。d、股份回购实施计划公司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按照股份回购的相关政策规定，择机制定股份回购的相关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相关监管部门审批或备案以后实施。e、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2) 控股股东增持 A、本节所述控股股东，是指章建伟、袁旭、陈俊；B、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a、董事会公告的公司股份回购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b、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C、控股股东计划增持的其在中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高于其上年度从公司取得的扣除了相关税费的现金分红。(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A、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p>			
--	--	---	--	--	--

		<p>届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董事会公告的控股股东增持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b、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B、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 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C、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 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 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D、公司新聘任将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 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回购 A、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B、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 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C、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2) 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A、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做出增持公告。B、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 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 个月内实施完毕。4、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1)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 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 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5、相关惩罚措施 (1) 对于控股股东, 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 则公司应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 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 如已</p>			
--	--	---	--	--	--

			<p>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符合本预案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因主观原因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3）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p>			
	<p>公司、章建伟、袁旭、陈俊、赵锦程、陈宏、唐国琼、朱玉杰、唐武、伍琳、李德勇、刘彤</p>	<p>其他承诺</p>	<p>公司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事实，发行人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事实后，启动股份回购，并在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其发行价格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若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公司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赔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章建伟、袁旭、陈俊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p>	<p>2015 年 05 月 11 日</p>	<p>9999-12-31</p>	<p>正常履行</p>

			<p>上市时存在公开发售股份的，将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事实，发行人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事实后，将启动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并在 6 个月内（下称“回购期间”）完成回购。本人对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购回价格不低于其转让价格与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之和；除非交易对方在回购期间内不接受要约，否则本人将购回已转让全部限售股份。若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本人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赔偿。公司董事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本人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赔偿。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全体董事承诺对于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投资者索赔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发行人对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事实无异议或经过行政复议、司法途径最终有效裁定认定该违法事实后，本人对提出申请符合赔偿条件的投资者赔偿。</p>			
	章建伟、袁旭、陈俊	其他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20-05-27	正常

			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本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履行
	章建伟、袁旭、陈俊	其他承诺	公司上市后，如因公司历史上存在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存工作不规范情形，导致公司被有权机关/有关员工处以罚款或追缴/追偿未缴部分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人自愿无条件地按照三分之一的比例代公司缴纳罚款/违约金及公司上市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承诺承担连带责任。	2015 年 05 月 27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督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申报会计师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发行人律师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所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	2015 年 05 月 27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公司、章建伟、袁旭、陈俊、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陈宏、李德勇、刘彤、唐国琼、朱	其他承诺	发行人承诺：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接受公开社会监督，接受监管部门督促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2）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4）因本公司未履行其作出的公开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	2015 年 05 月 27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玉杰、杨娟	<p>结自有资金，为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3）就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未能履行其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予以及时信息披露，并对采取的相关约束措施予以及时披露。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建伟、袁旭、陈俊承诺：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接受公开社会监督，接受监管部门督促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赔偿责任；（4）因本人未履行其作出的公开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公司股票，为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5）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公司股票，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6）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其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 30 日内，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薪金总额的 20%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并接受公司给予的停止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经济处罚或其它处分；（7）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发生变动的，同样受以上条款的约束。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持股 5%以上股东胡欢承诺：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p>			
--	-------	---	--	--	--

		<p>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接受公开社会监督, 接受监管部门督促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4) 本人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公司股票, 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持股 5% 以上股东亚商创投承诺: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迅游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接受公开社会监督, 接受监管部门督促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 向迅游科技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4)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迅游科技股票的, 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迅游科技。</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迅游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迅游科技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挚信投资承诺: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迅游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接受公开社会监督, 接受监管部门督促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 (2) 向迅游科技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4) 本公司违反作出的公开承诺减持迅游科技股票的, 将承担相应的法定責任。</p> <p>2、如因相</p>			
--	--	---	--	--	--

			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迅游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迅游科技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除章建伟、袁旭、陈俊以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接受公开社会监督，接受监管部门督促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4）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其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 30 日内，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薪金总额的 20%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并接受公司给予的停止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经济处罚或其它处分；（5）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发生变动的，同样受以上条款的约束。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章建伟、袁旭、陈俊	其他承诺	1、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支配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不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不通过非公允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4、不以任何方式越权干预公司对其资产的经营管理。	2015 年 05 月 27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
	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将最大程度促使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实施，未来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根据有关文件精神，积极落实相关内容，继续补充、修订和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	2015 年 05 月 27 日	9999-12-31	正常履

			施。本公司未履行相应措施的，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行
	章建伟、袁旭、陈俊、陈宏、唐国琼、朱玉杰、李德勇、刘彤	其他承诺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发行人、控股股东章建伟、袁旭、陈俊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下同）除权后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在不触及关于上市公司退市条件的基础上，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以稳定公司股票合理价值区间。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 A、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B、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C、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D、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按照如下措施进行：a、股份回购价格确定回购价格的原则：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应不低于本次回购董事会决议公告前最近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董事会参考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董事会确定回购股份的价格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缩股、配股、或发行权证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b、股份回购金额确定回购金额的原则：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在前述范围内，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金额。董事会确定回购股份的具体金额以后，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c、股份回购期限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回购期限，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使用完毕，则回购方案实施完	2015 年 05 月 27 日	2018-05-27	正常履行

		<p>毕，并视同回购期限提前届满。d、股份回购实施计划公司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变化情况和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按照股份回购的相关政策规定，择机制定股份回购的相关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相关监管部门审批或备案以后实施。e、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2）控股股东增持 A、本节所述控股股东，是指章建伟、袁旭、陈俊；B、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股份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b、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C、控股股东计划增持的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2%，控股股东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高于其上年度从公司取得的扣除了相关税费的现金分红。（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A、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届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a、董事会公告的控股股东增持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b、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B、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个人上年度在发行人处领取的薪酬。C、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D、公司新聘任将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1）公司回购 A、公司董事会应在上</p>			
--	--	--	--	--	--

		<p>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B、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C、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 个月内实施完毕。</p> <p>(2) 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A、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做出增持公告。B、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 个月内实施完毕。4、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 (1)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 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5、相关惩罚措施 (1) 对于控股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符合本预案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因主观原因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3) 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p>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5 年 06 月 30 日		正常

						履行
	袁旭、陈俊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获授限制性股票。	2015年07月17日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东超、林苇铭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章建伟先生、袁旭先生、陈俊先生的诚信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6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涉及股权激励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15）。2015年7月17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028）。同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15-31），董事会同意授予44名激励对象175.5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7月17日，授予价格为每股121.80元，锁定期为授予之日起12个月。

2016年2月2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经过调整公司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75.5万股调整为702万股，授予价格由121.80元/股调整为30.30元/股。同时，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由19.5万股调整为78万股。另外，公司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或减少认购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02万股调整为605.04万股，激励对象人数由44人调整为35人。

2016年4月初，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4月7日。

上述事宜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胡欢女士配偶控制的公司	提供劳务	合作运营、推广合作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61.87		500	否	银行转账	分成		
合计				--	--	261.87	--	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审议的《关于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15 年度公司与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不超过 500 万，2015 年度公司与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618,666.21 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10,000	2015年07月24日	2018年03月06日	3.1%	7,000		69.08	69.08	已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	2,000	2015年	2015年	浮动	2,000		5.85	5.85	已收回

		动收益型		09月23日	10月28日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5年09月29日	2018年12月05日	浮动					未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5年09月24日	2018年12月05日	浮动					未收回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5,000	2015年09月22日	2016年06月08日	2.75%	5,000		45.71	45.71	已收回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5,000	2015年09月22日	2016年06月28日	3.05%			11.7	11.7	已收回
浦发银行	否	保本型	3,000	2015年10月27日	2016年01月28日	3.35%					未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5年11月30日	2023年07月30日	浮动					未收回
民生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5年11月12日	2017年12月31日	浮动			8.05	8.05	已收回
民生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7年12月31日	浮动					未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	2015年05月27日	2015年09月30日	浮动	200		2.7	2.7	已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5年07月23日	2015年08月24日	浮动	500		2.09	2.09	已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	2015年07月29日	2015年10月28日	浮动	400		3.41	3.41	已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5年09月22日	2015年12月30日	浮动	500		5.35	5.35	已收回
招商银行	否	非保本浮	300	2015年	2016年	浮动					未收回

	动收益型		11月11日	02月14日						
合计		37,900	--	--	--	15,600		153.94	153.94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00,000	100.00%			90,000,000		90,000,000	120,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0,000,000	0.00%			90,000,000		90,000,000	12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051,250	26.84%			24,153,750		24,153,750	32,205,000	20.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948,750	73.16%			65,846,250		65,846,250	87,795,000	54.8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00,000		3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3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30,000,000	100.00%	10,000,000		120,000,000		130,000,000	16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30号”文《关于核准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000万股。2015年5月26日公布的《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000万股。新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由3,000万股变更为4,000万股。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实施完毕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

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上述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4,000万股变更为16,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30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0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最终发行100万股，网上最终发行900万股，发行价格为33.75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228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的1,000万股股票于2015年5月27日起上市交易。

经公司2015年9月15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1,000万股股票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涉及的公积金转增股份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具体指标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章建伟	5,423,550	0	16,270,650	21,694,200	首发限售	2018年5月28日
袁旭	5,315,906	0	15,947,718	21,263,624	首发限售	2018年5月28日
上海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75,000	0	12,825,000	17,100,0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陈俊	3,890,906	0	11,672,718	15,563,624	首发限售	2018年5月28日
胡欢	3,211,763	0	9,635,289	12,847,052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成都亚商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5,000	0	5,985,000	7,980,0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朱传靖	1,429,950	0	4,289,850	5,719,8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天津达晨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926,250	0	2,778,750	3,705,0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成都盈创动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55,000	0	2,565,000	3,420,0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李德勇	570,375	0	1,711,125	2,281,5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其他限售股股东	2,106,300	0	6,318,900	8,425,200	首发限售	2016年5月27日
合计	30,000,000	0	90,000,000	120,000,000	--	--

注：本期限售股增加系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后股份转增所致。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迅游科技	2015年05月27日	33.75元/股	10,000,000	2015年05月27日	1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30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0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最终发行100万股，网上最终发行900万股，发行价格为33.75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228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的1,000万股股票于2015年5月27日起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830号”文《关于核准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000万股。2015年5月26日公布的《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司公开发行新股1,000万股。新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由3,000万股变更为4,000万股。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实施完毕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上述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4,000万股变更为16,000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7,175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6,843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 内增减 变动情 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 态	数量
章建伟	境内自然人	13.56%	21,694,200		21,694,200		质押	9,202,600
袁旭	境内自然人	13.29%	21,263,624		21,263,624		质押	8,320,000
上海挚信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0.69%	17,100,000		17,100,000			
陈俊	境内自然人	9.73%	15,563,624		15,563,624		质押	9,202,600
胡欢	境内自然人	8.03%	12,847,052		12,847,052			
成都亚商新兴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4.99%	7,980,000		7,980,000			
朱传靖	境内自然人	3.57%	5,719,800		5,719,800		质押	2,450,000
天津达晨创富股 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32%	3,705,000		3,705,000			
成都盈创动力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14%	3,420,000		3,420,000			
李德勇	境内自然人	1.43%	2,281,500		2,281,5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无						

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章建伟先生、袁旭先生、陈俊先生三人通过协议书明确一致行动关系，共同拥有对公司的控制权，系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1,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30,689	人民币普通股	1,130,689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6,311	人民币普通股	1,076,3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改革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4,1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74,490	人民币普通股	974,4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801	人民币普通股	799,801
广东天贝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贝合成长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6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0,539	人民币普通股	580,53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章建伟	中国	否
袁旭	中国	否
陈俊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章建伟先生，1974 年出生，初中学历。1989 年至 1999 年从事纺织行业相关工作，2000 年开始从事网络方面的工作，2005 年创立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05.3-2011.12），迅游有限执行董事（2008.8-2010.3）、董事长（2010.3-2011.11）、法定代表人。现任成都敏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10 至今），四川五味川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4 至今）。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p> <p>2、袁旭先生，1984 年出生，高中学历。1997 年开始从事网站、网络聊天室创意、管理等工作，2005 年加入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监事（2006.5-2008.8），迅游有限副经理（2008.8-2010.3）、总裁、董事（2010.3-2011.11）。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董事，201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速宝科技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袁旭先生在 2010 东亚未来企业评选中曾获“创新科技领袖”奖，曾获 2011 天府榜样之创富榜样，曾获 2012、2013 福布斯中文版“中国 30 位 30 岁以下创业者”。</p> <p>3、陈俊先生，1980 年出生，高中学历。2001 年至 2005 年作为独立开发人进行网络游戏周边工具软件的开发工作，2005 年加入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副经理（2006.5-2008.10），迅游有限副经理（2008.10-2010.3）、董事（2010.3-2011.11）。现任四川九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0.2 至今），成都毕阿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7 至今）。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章建伟	中国	否
袁旭	中国	否
陈俊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1、章建伟先生，1974 年出生，初中学历。1989 年至 1999 年从事纺织行业相关工作，2000 年开始从事网络方面的工作，2005 年创立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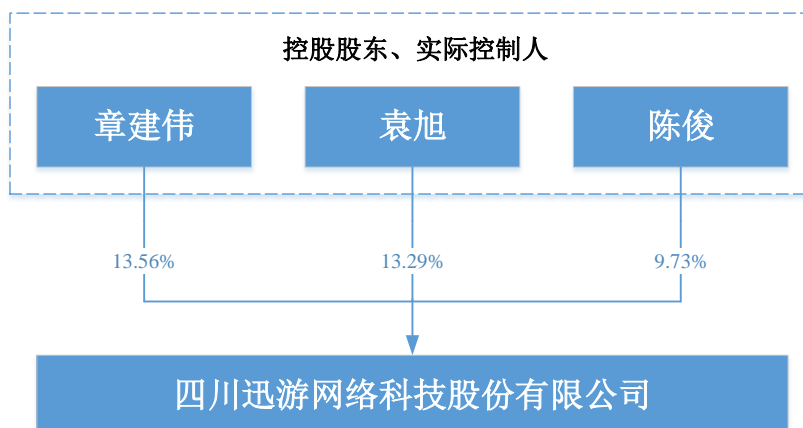
	<p>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05.3-2011.12），迅游有限执行董事（2008.8-2010.3）、董事长（2010.3-2011.11）、法定代表人。现任成都敏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10 至今），四川五味川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4 至今）。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p> <p>2、袁旭先生，1984 年出生，高中学历。1997 年开始从事网站、网络聊天室创意、管理等工作，2005 年加入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监事（2006.5-2008.8），迅游有限副经理（2008.8-2010.3）、总裁、董事（2010.3-2011.11）。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董事，2014 年 2 月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速宝科技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袁旭先生在 2010 东亚未来企业评选中曾获“创新科技领袖”奖，曾获 2011 天府榜样之创富榜样，曾获 2012、2013 福布斯中文版“中国 30 位 30 岁以下创业者”。</p> <p>3、陈俊先生，1980 年出生，高中学历。2001 年至 2005 年作为独立开发人进行网络游戏周边工具软件的开发工作，2005 年加入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副经理（2006.5-2008.10），迅游有限副经理（2008.10-2010.3）、董事（2010.3-2011.11）。现任四川九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0.2 至今），成都毕阿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7 至今）。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 增持 股份 数量 (股)	本期 减持 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章建伟	董事长	现任	男	41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5,423,550			16,270,650	21,694,200
袁旭	董事、总裁	现任	男	31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5,315,906			15,947,718	21,263,624
陈俊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3,890,906			11,672,718	15,563,624
赵锦程	董事	离任	男	38	2014年11月23日	2015年07月24日	0			0	0
田野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5年09月15日	2017年11月23日	186,667			560,001	746,668
唐国琼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2	2012年03月12日	2017年11月23日	0			0	0
陈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0			0	0
朱玉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0			0	0
唐武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6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100,000			300,000	400,000
朱传靖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1,429,950			4,289,850	5,719,800
伍琳	监事	现任	男	32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40,000			120,000	160,000
李德	副总裁	现任	男	41	2011年11月23日	2017年11月23日	570,375			1,711,125	2,281,500

勇											
刘彤	副总裁	离任	女	42	2011年11月23日	2015年12月10日	186,667			560,001	746,668
叶昌茂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1	2011年11月23日	2015年06月24日	186,666			559,998	746,664
杨娟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0	2015年06月30日	2017年11月23日	78,000			234,000	312,000
李洪阳	副总裁	现任	男	31	2015年08月14日	2017年11月23日	78,000			234,000	312,000
陈琰	副总裁	现任	女	32	2015年08月14日	2017年11月23日	0			0	0
王巍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3	2015年08月26日	2017年11月23日	0			0	0
合计	--	--	--	--	--	--	17,486,687	0	0	52,460,061	69,946,74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叶昌茂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2015年06月24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杨娟	财务总监	任免	2015年06月30日	聘任
李洪阳	副总裁	任免	2015年08月14日	聘任
陈琰	副总裁	任免	2015年08月14日	聘任
王巍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5年08月26日	聘任
刘彤	副总裁	任免	2015年1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裁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本届董事的任期从2014年11月至2017年11月。所有董事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1、章建伟先生，1974年出生，初中学历。1989年至1999年从事纺织行业相关工作，2000年开始从事网络方面的工作，2005年创立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05.3-2011.12），迅游有限执行董事（2008.8-2010.3）、董事长（2010.3-2011.11）、法定代表人。现任成都敏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10至今），四川五味川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4.4至今）。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袁旭先生，1984年出生，高中学历。1997年开始从事网站、网络聊天室创意、管理等工作，2005年加入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监事（2006.5-2008.8），迅游有限副经理（2008.8-2010.3）、总裁、董事（2010.3-2011.11）。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董事，2014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速宝科技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袁旭先生在2010东亚未来企业评选中曾获“创新科技领袖”奖，曾获2011天府榜样之创富榜样，曾获2012、2013福布斯中文版“中国30位30岁以下创业者”。

3、陈俊先生，1980年出生，高中学历。2001年至2005年作为独立开发人进行网络游戏周边工具软件的开发工作，2005年加入蓝月科技，历任蓝月科技副经理（2006.5-2008.10），迅游有限副经理（2008.10-2010.3）、董事（2010.3-2011.11）。现任四川九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0.2至今），成都毕阿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7至今）。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4、田野先生，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不具有境外居留权。历任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高级战略发展人员（2004.3-2005.6），世纪互联数据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05.7-2006.3），北京比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CEO（2006.3-2007.1），北京伙聚联合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1-2007.7），北京世纪互联宽带数据中心有限公司副总裁、游戏事业部总经理（2007.7-2009.1），北京阿比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CEO（2009.1-2010.12），世纪互联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12-2011.11）。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运营总监。2015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5、陈宏先生，1956年出生，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2年2月至今，一直在电子科技大学任教。历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管理教研室主任（1993.12-2001.11）、工商管理系主任（2001.1-2009.12）、岷江水电独立董事（2006.5-2013.8）。现任电子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3.7至今），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唐国琼女士，1963年出生，博士、教授。1988年7月至今，一直在西南财经大学任教。历任西南财经大学财务会计教研室副主任（1992.11-2000.11），会计学教研室副主任（2000.11-2006.10），四川东方能源科技股份公司财务顾问（2000.1-2012.6），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11至2014.11）。现任中国会计学会会员（2001.1至今），四川省科技计划参评专家（2004.5至今），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系副主任（2006.10至今），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朱玉杰先生，1969年出生，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教授、博士生导师。1994年8月至今，一直在清华大学任教。历任攀枝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7.11-2013.6）。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学办公室主任（2003.8至今）、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10至今），中国金融协会金融工程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2005.8至今），中国国际经济合作学会理事（2010.8至今）、中国企业成长与经济安全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副主任（2011.10至今），诚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任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所有监事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简历如下：

1、唐武先生，1979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四川长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1.7-2002.10），四川艾普电子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02.11-2005.4），蓝月科技软件工程师（2005.5-2009.1）。200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含迅游有限)软件工程师、研发部经理。2010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含迅游有限)监事会主席。

2、朱传靖先生，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创源计算机信息安全有限公司CEO（1999.11-2003.2），金山软件有限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03.3-2005.3），金山软件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4-2008.3），金山软件有限公司助理总裁（2005.4-2008.3），蓝月科技副总经理（2008.4-2008.10）。现任成都容之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7至今），四川九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1至今）。200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含迅游有限)监事。

3、伍琳先生，1983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中国移动四川省用户服务中心客服专员（2003.9-2005.6）、上海盛大网络有限公司成都用户服务部客服主管（2005.7-2008.9），蓝月科技客服部经理（2008.9-2008.11）。2008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

(含迅游有限) 客服部经理。2011年11月至今, 任本公司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中国国籍, 无境外居留权。简历如下:

1、袁旭先生, 公司总裁。简历见董事简历部分。

2、李德勇先生, 1974年出生, 本科学历, 高级程序员(软件设计师)。历任长城计算机成都分公司技术支持员(1997.3-2000.4)、昆明力峰电气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0.4-2004.3)、成都华诚信息产业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4.3-2005.3), 蓝月科技技术总监(2005.3-2009.1)。2009年1月至今, 任本公司(含迅游有限)副总裁。

3、杨娟女士, 女, 1985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在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投资助理、财务经理; 2010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 2015年6月30日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4、李洪阳先生, 1984年出生, 本科学历。历任四川教育频道编导(2005.3-2006.4), 广州卡瑞特管理有限公司(2006.6-2007.11), 加多宝集团学习发展主任(2007.12-2010.5),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0.5-2013.2); 2013年3月至2015年8月任公司BD总监。2015年8月14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5、陈琰女士, 1983年出生, 本科学历。历任完美世界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运营一部总经理(2005.4-2010.6), 深圳尚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2.2-2012.12), 北京奇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3.2-2013.11), 芜湖魔方网络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副总裁(2014.1-2014.11), 芜湖白橘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CEO(2013.12-2015.6)。2015年8月14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6、王巍先生, 1982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历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7.12-2009.1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副总监(2009.10-2012.06), 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2012.07-2013.06),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并购业务负责人(2013.07-2015.06)。2015年8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章建伟	成都敏事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0月26日		否
章建伟	四川五味川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4月15日		否
袁旭	速宝科技	董事长	2014年02月28日		否
陈俊	成都毕阿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7月27日		否
陈俊	四川九众互动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2月03日		
朱传靖	成都容之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陈宏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董事	2015年12月30日	2018年07月21日	是
陈宏	成都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9月26日	2016年09月25日	是
陈宏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8月26日	2018年08月25日	是
陈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7月16日	2017年05月11日	是

唐国琼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4 月 18 日		是
唐国琼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1 月 25 日		是
唐国琼	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3 月 16 日		是
唐国琼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2 月 17 日		是
朱玉杰	中钢国际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9 月 03 日		是
朱玉杰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5 月 04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董事会批准后、并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确定。

(二) 确定依据: 公司高管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按不同的职务、不同的岗位职责, 结合个人工作业绩以及完成任务的情况确定。

(三) 实际支付情况: 基本年薪月度定额发放, 绩效年薪根据年终考核情况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 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章建伟	董事长	男	41	现任	42.7	否
袁旭	董事、总裁	男	31	现任	42.7	否
陈俊	董事	男	35	现任		是
赵锦程	董事	男	38	离任		否
田野	董事	男	35	现任	37.28	否
唐国琼	独立董事	女	52	现任	7.2	否
陈宏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2	否
朱玉杰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7.2	否
唐武	监事会主席	男	36	现任	25.92	否
朱传靖	监事	男	43	现任		否
伍琳	监事	男	32	现任	14.86	否

李德勇	副总裁	男	41	现任	41.5	否
刘彤	副总裁	女	42	离任	37.34	否
叶昌茂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41	离任	13.96	否
杨娟	财务总监	女	30	现任	16.17	否
李洪阳	副总裁	男	31	现任	30.13	否
陈琰	副总裁	女	32	现任	21.31	否
王巍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3	现任	24	否
合计	--	--	--	--	369.47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8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103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32
合计	1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7
大学本科	89
大专及以下	76
合计	182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政策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奖罚分明、公平公正”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任务指标，进行综合绩效考核，确定员工的年度薪酬分配。公司以岗位价值为基础确定员工薪酬标准，并且坚持绩效导向和能力导向，给予绩效优秀员工合理回报；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员工；同时致力于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公司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根据公司的经验效益状况和地区生活水平、物价指数的变化进行适当调整。

3、培训计划

为提高公司管理水平，提升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素质，保证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将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分别针对公司高、中层管理人员、技术、市场骨干分别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课程。 将安排的课程方向如下：

培训对象	课程方向
高层管理人员	提升经营理念，开阔思路，增强决策能力、战略开拓能力、现代经营管理能力，相关证券法规要求额上市公司高管培训
中层管理人员	增强综合管理能力、创新能力、执行能力
技术骨干	技术理论水平、专业技能，增强科技研发、技术创新能力
市场人员	市场开拓为主

提供的各项培训课程将根据实际的执行情况及培训进度进行调整及资源整合，以达到培训落地的最终目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其它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选举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聘过程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董事会7名董事，其中包括3名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及董事全体成员能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1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会议程序合法，会议决议有效。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工作绩效评价体系，依据“稳定骨干、按劳分配、兼顾公平”的激励原则，薪资上重点向业务骨干及有突出贡献员工倾斜；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网站和《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并公开机构投资者到公司现场调研的会议记录，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02 月 10 日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会议, 无需刊登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02 月 05 日		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会议, 无需刊登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07 月 17 日	2015 年 07 月 17 日	指定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09 月 15 日	2015 年 09 月 15 日	指定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5 年 10 月 21 日	指定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唐国琼	11	5	6	0	0	否
陈宏	11	5	6	0	0	否
朱玉杰	11	5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提出的各项合理建议均被采纳。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财务及日常经营进行了有效监督，对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建设、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完善公司监督机制，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战略委员会2015年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对外投资、参与并购基金等议案；审计委员会2015年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了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5年共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提名委员会2015年共召开3次会议，对董事、高管选聘出具了审核意见。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对全体股东高度负责，以务实的作风和严谨的态度，发挥各自优势，客观公正判断，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专业意见，保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科学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业绩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考核，年度绩效考核既包括对公司当期业绩的考核，也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与年度绩效考核结果挂钩，实现责任、风险、利益的统一。公司通过不断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对加快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A.控制环境无效；B.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C.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D.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E.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A.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4）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5）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6）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p>

	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C.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存在缺陷；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
定量标准	<p>(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geq利润总额 8%；资产总额潜在错报\geq资产总额 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 5%。</p> <p>(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4%\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8%；资产总额 0.5%\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 1%；营业收入总额 2%\leq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5%。</p> <p>(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 4%；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 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2%。</p>	<p>主要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确定：</p> <p>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geq净资产 1%</p> <p>重要缺陷： 净资产 0.5%\leq损失金额$<$净资产 1%</p> <p>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净资产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1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6CDA60249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郭东超、林苇铭

审计报告正文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游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迅游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迅游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迅游科技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264,895.17	114,055,513.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16,472.17	3,230,812.91
预付款项	4,514,398.55	1,283,234.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42,272.64	320,523.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79.82	2,536.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4,087,338.36	1,126,453.77
流动资产合计	352,527,656.71	120,019,075.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802,688.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201,991.29	32,703,441.6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0,343.90	731,880.18
开发支出	6,153,694.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3,833.05	909,25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5,958.20	418,486.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418,508.82	34,763,062.93
资产总计	497,946,165.53	154,782,138.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860,335.50	5,018,633.47
预收款项	36,553,282.91	34,629,057.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98,970.31	5,440,574.24
应交税费	2,086,491.40	391,017.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97,308.68	1,142,719.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	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3,396,388.80	47,122,001.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0.00	1,9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0,000.00
负债合计	53,396,388.80	49,052,001.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7,912,103.44	32,818,77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5,575.48	14,183,777.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826,391.15	30,043,38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004,070.07	107,045,935.93
少数股东权益	9,545,706.66	-1,315,79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549,776.73	105,730,13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946,165.53	154,782,138.16

法定代表人：章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370,954.96	113,650,183.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16,472.17	3,230,812.91
预付款项	1,634,398.55	1,283,234.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43,384.61	3,525,586.00
存货	2,279.82	2,536.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1,011,338.25	994,653.77
流动资产合计	343,578,828.36	122,687,006.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852,688.19	1,0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114,109.11	31,349,075.0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0,343.90	731,880.18
开发支出	1,437,405.58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7,496.42	909,254.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5,958.20	444,58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568,001.40	34,484,795.95
资产总计	484,146,829.76	157,171,80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63,902.50	5,018,633.47
预收款项	36,553,282.91	34,629,057.26
应付职工薪酬	2,048,368.84	4,917,122.12
应交税费	2,086,498.53	391,017.6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83,194.78	1,129,426.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	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2,135,247.56	46,585,257.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3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0,000.00
负债合计	52,135,247.56	48,515,257.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1,855,827.31	32,818,77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5,575.48	14,183,777.26
未分配利润	39,890,179.41	31,653,995.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011,582.20	108,656,54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4,146,829.76	157,171,802.6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1,867,913.01	178,063,113.35
其中：营业收入	171,867,913.01	178,063,113.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809,833.83	111,982,947.83
其中：营业成本	49,552,704.48	47,789,862.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20,784.85	6,370,334.82
销售费用	23,444,409.17	27,523,915.10
管理费用	48,397,740.29	33,210,174.20
财务费用	-3,576,977.46	-2,893,005.25
资产减值损失	71,172.50	-18,333.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2,20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00,285.43	66,080,165.52
加：营业外收入	12,060,877.73	1,674,080.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59.72
减：营业外支出		8,297.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226.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61,163.16	67,745,949.07
减：所得税费用	9,178,577.06	10,836,598.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282,586.10	56,909,35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364,803.64	60,175,150.46
少数股东损益	-3,082,217.54	-3,265,799.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282,586.10	56,909,350.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364,803.64	60,175,150.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2,217.54	-3,265,799.6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0	2.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0	2.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章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1,867,913.01	178,075,113.35
减：营业成本	49,552,704.48	47,789,862.4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20,784.85	6,370,334.82
销售费用	22,466,267.35	26,985,189.57
管理费用	44,681,456.11	28,741,231.83
财务费用	-3,601,816.48	-2,892,327.29
资产减值损失	-108,045.32	150,354.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6,62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63,182.21	70,930,467.98
加：营业外收入	11,859,476.71	1,674,080.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290.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022,658.92	72,596,258.78
减：所得税费用	9,204,676.68	10,810,498.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17,982.24	61,785,760.1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817,982.24	61,785,760.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0	2.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90	2.06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459,004.58	187,843,199.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4,476.03	3,556,46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364,928.12	191,399,662.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88,616.97	45,308,139.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13,718.55	23,587,29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20,774.56	22,072,35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63,557.96	37,686,46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86,668.04	128,654,25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78,260.08	62,745,409.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9,518.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2.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9,518.06	3,552.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06,513.48	13,131,00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000,000.1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206,513.59	13,131,007.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666,995.53	-13,127,45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0,535,700.00	1,9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9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35,700.00	1,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	4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7,58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37,583.00	4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998,117.00	-46,0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90,618.45	3,567,95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55,513.62	110,487,55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264,895.17	114,055,513.6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459,004.58	187,843,199.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7.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6,009.91	3,553,46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066,462.00	191,396,666.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88,616.97	45,308,139.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19,037.57	20,731,21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98,980.56	22,069,39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8,613.65	37,004,16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915,248.75	125,112,91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51,213.25	66,283,75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3,93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2.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7,788.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1,720.31	3,552.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20,278.66	11,428,000.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5,000,000.00	1,0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	2,646,67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020,278.66	15,124,67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28,558.35	-15,121,12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535,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535,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500,000.00	4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7,58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37,583.00	4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998,117.00	-4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79,228.10	3,162,624.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50,183.06	110,487,55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370,954.96	113,650,183.0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14,183,777.26		30,043,385.73	-1,315,799.67	105,730,13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14,183,777.26		30,043,385.73	-1,315,799.67	105,730,13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0				185,093,330.50				6,081,798.22		6,783,005.42	10,861,506.33	338,819,640.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364,803.64	-3,082,217.54	56,282,58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305,093,330.50							13,943,723.87	329,037,054.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290,430,530.50							13,943,723.87	314,374,254.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62,800.00								14,662,8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81,798.22		-52,581,798.22		-46,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81,798.22		-6,081,798.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00,000.00		-46,5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217,912,103.44			20,265,575.48		36,826,391.15	9,545,706.66	444,549,776.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所有者权益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益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8,005,201.25		24,046,811.28		94,870,7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8,005,201.25		24,046,811.28		94,870,78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78,576.01		5,996,574.45	-1,315,799.67	10,859,350.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175,150.46	-3,265,799.67	56,909,350.7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50,000.00	1,9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50,000.00	1,9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178,576.01		-54,178,576.01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8,576.01		-6,178,576.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00,000.00		-48,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14,183,777.26		30,043,385.73	-1,315,799.67	105,730,136.2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14,183,777.26	31,653,995.39	108,656,545.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14,183,777.26	31,653,995.39	108,656,545.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00,000.00				179,037,054.37				6,081,798.22	8,236,184.02	323,355,036.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817,982.24	60,817,982.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299,037,054.37						309,037,054.3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284,374,254.37						294,374,254.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662,800.00						14,662,8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81,798.22	-52,581,798.22	-46,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81,798.22	-6,081,798.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6,500,000.00	-46,5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211,855,827.31				20,265,575.48	39,890,179.41	432,011,582.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8,005,201.25	24,046,811.28	94,870,785.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8,005,201.25	24,046,811.28	94,870,785.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78,576.01	7,607,184.11	13,785,760.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1,785,760.12	61,785,760.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178,576.01	-54,178,576.01	-4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78,576.01	-6,178,576.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00,000.00	-4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2,818,772.94				14,183,777.26	31,653,995.39	108,656,545.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根据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游有限）2011年11月23日股东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方案》，以迅游有限2011年10月31日净资产折合股份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于2011年12月15日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510109000038177号（2015年12月10日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677184972A）《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70万元，法定代表人章建伟，公司住所为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599号7栋6、7层。

2011年12月，根据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0万元，分别由刘彤、田野、叶昌茂、何锋四位自然人股东认缴出资，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000万元。

2015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830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00万元。

2015年9月，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000万元。

本公司是向互联网用户提供互联网实时交互应用加速服务的互联网企业。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及销售；生产、开发、销售电子仪器设备、光电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和无线电发射设备）；测量及控制设备系统集成工程的技术开发；电子仪器及设备的机械加工；网络技术服务、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不含气球广告）；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北京1直辖市以及成都1城市）、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北京1直辖市以及成都1城市）、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1直辖市以及成都1城市）（凭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游戏产品运营，网络游戏虚拟货币交易（凭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本公司下设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审计部等管理职能部门，下设研发部、测试部、产品部、运维部、采购部、客服部、信息中心、投资部、市场部等技术及运营部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四川速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宝科技）一家子公司。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 持续经营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本集团报告期内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报告期内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为低值易耗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本公司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10%	1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6、在建工程

17、借款费用

18、生物资产

19、油气资产

2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商标权、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商标权、应用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

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主要研究开发项目包括SCAP平台整合系统（数字新媒体）、移动互联网加速系统、云网络监测系统等。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的摊销年限为5年。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

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4、预计负债

25、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7、收入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是向互联网游戏玩家提供互联网游戏实时交互应用加速服务，公司主要服务目前有两种方式提供给用户，一是独立运营，公司直接向互联网游戏用户提供服务（B2C）；二是合作运营，公司通过与合作运营商合作开发客户，公司通过合作运营商向互联网游戏用户提供服务（B2B2C）。

用户可以从公司的官方运营网站或合作运营商处购得本公司一定期限内的网络加速服务，期限包括30天、90天、180天、365天或手机包月服务等，该等期限从用户充值成功开启服务的时点开始计算。本公司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所收取的服务费先计入预收账款，在服务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28、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租赁合同，将费用在租赁期内平均摊销。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情况。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3、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网络加速服务营业收入	3%、6%、17%
营业税	网络加速服务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营业税额，应纳增值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额，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额，应纳增值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速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本公司网络加速服务营业收入在2014年8月之前缴纳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本公司网络加速服务收入自2014年8月1日起缴纳增值税，税率为3%；2014年8月28日本公司经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自2014年9月1日起按6%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有关问题的公告》（2011年第8号）的规定，本公司已于2015年6月17日在成都市高新区税务局完成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资格备案。本公司从2015年8月1日起按17%的税率缴纳增值税，同时享受软件企业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子公司速宝科技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适用税率为3%。

(2) 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的7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4年5月22日，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成都吉锐触摸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20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4]457号），审核确认本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鼓励类产业。公司已分别于2015年3月、2016年3月向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办理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备案，本公司2014、2015年度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速宝科技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5%。

3、其他

(1) 子公司速宝科技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适用税率为3%。

(2) 子公司速宝科技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00,744,742.83	113,331,390.00
其他货币资金	520,152.34	724,123.62
合计	101,264,895.17	114,055,513.62

其他说明

(1) 2015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余额中3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金额为10,728,681.66元；其他货币资金系存放于支付宝账户中的资金，本公司可随时支取。

(2) 年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8,123.22	100.00%	201,651.05	5.42%	3,516,472.17	3,400,855.69	100.00%	170,042.78	5.00%	3,230,812.91
合计	3,718,123.22	100.00%	201,651.05		3,516,472.17	3,400,855.69	100.00%	170,042.78		3,230,812.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03,225.37	170,161.27	5.00%
1 至 2 年	314,897.85	31,489.78	10.00%
合计	3,718,123.22	201,651.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系应向第三方支付渠道商收取的用户预付费及应向合作运营商收取的合作分成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608.2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第十节、五、10所述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根据应收账款的风险特征、期末余额及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本期无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情况。年末应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与年初应计坏账准备余额的差额为 31,608.27 元，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686,138.1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9.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00,034.44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集团应收账款主要系应向第三方支付渠道商收取的用户预付费及应向合作运营商收取的合作分成款。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83,906.55	99.32%	1,211,634.75	94.42%
1 至 2 年	30,492.00	0.68%	71,600.00	5.58%
合计	4,514,398.55	--	1,283,234.7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较年初增加3,231,163.80元，增长251.80%，主要系子公司速宝科技为宣传其手游加速器产品，预付相关宣传费用所致。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63,375.24	95.16%			8,763,375.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5,883.26	4.84%	66,985.86	15.02%	378,897.40	347,945.60	100.00%	27,421.63	7.88%	320,523.97
合计	9,209,258.50	100.00%	66,985.86		9,142,272.64	347,945.60	100.00%	27,421.63		320,523.9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8,763,375.24			
合计	8,763,375.2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2,333.29	8,616.66	5.00%
1 至 2 年	121,278.97	12,127.90	10.00%
2 至 3 年	151,471.00	45,441.30	30.00%
5 年以上	800.00	800.00	100.00%

合计	445,883.26	66,985.86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9,564.23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五、10所述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根据其他应收款的风险特征、期末余额及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期末应计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与期初应计坏账准备余额的差额为39,564.23元，计入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8,763,375.24	
员工备用金	235,392.89	164,574.60
押金	190,391.00	183,371.00
其他零星款项	20,099.37	
合计	9,209,258.50	347,945.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即征即退增值税	8,763,375.24	1 年以内	95.16%	
孙建民	房租押金	126,946.00	2-3 年	1.38%	38,083.80
徐秋萍	备用金	72,127.50	0-2 年	0.78%	3,606.38
上海银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53,800.00	1-2 年	0.58%	5,380.00
姜海靓	备用金	36,019.00	1 年以内	0.39%	1,800.95
合计	--	9,052,267.74	--	98.29%	48,871.1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成都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8,763,375.24	1 年以内	预计收取时间 2016 年，金额为 8,763,375.24 元，依据见说明
合计	--	8,763,375.24	--	--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有关问题的公告》（2011年第8号）的规定，本公司已于2015年6月在成都市高新区税务总局完成软件产品增值税优惠资格备案，取得成都市高新区税务总局出具的成高国税通（510198150637022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本公司从2015年8月1日起按17%的税率缴纳增值税，同时享受软件企业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本公司已向税务机关递交了2015年8至12月的增值税退税申请，税务机关已经受理。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8,861,312.90元，增长25.47倍，主要系本年增加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所致。

10、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周转材料	2,279.82		2,279.82	2,536.21		2,536.21
合计	2,279.82		2,279.82	2,536.21		2,536.2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Q 币	191,983.68	
房屋租金	251,892.01	307,692.00
IPO 申报费用		468,679.24
预交税金	10,643,462.56	350,082.53
银行理财产品	223,000,000.11	

合计	234,087,338.36	1,126,453.77
----	----------------	--------------

其他说明：

1.房屋租金系本集团租用办公用房预付租金，在租赁期内摊销。

2.预交税金系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本年公司按25%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2016年3月10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已受理本公司2015年度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备案，本公司2015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相关退税手续正在办理中。

3.本年度公司共计购买银行短期理财产品379,000,000.00元，当年赎回155,999,999.89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余额为223,000,000.11元。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5,000,000.00		45,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5,000,000.00		4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锤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13%	
上海抱壹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		15,000,000.00					32.97%	
合计		45,000,000.00		45,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 对锤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投资

2015年6月，本公司向锤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本次投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锤子科技1.13%的股权。

(2) 对上海抱壹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

上海抱壹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抱壹团）成立于2015年7月29日。2015年8月，本公司与上海壹抱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壹抱）、成都尼毕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毕鲁科技）及白皓文共同签署了《上海抱壹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出资9,100万元从事股权投资，其中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认缴比例为32.967%，上海壹抱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认缴比例为1.099%，尼毕鲁科技和白皓文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各自的认缴比例为32.967%。本公司已于2015年9月缴付首期出资款人民币1,500万元，该出资于2016年1月20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合伙协议约定，本公司享有合伙人会议表决权比例为12.50%，尼毕鲁科技直接和间接通过上海壹抱享有合伙人会议表决权比例为87.5%，该合伙企业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全部由普通合伙人委派，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不具有控制和重大影响。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市前海益		40,000,000.00		-197,311.81						39,802,688.19	

启信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小计		60,000,000.00		-197,311.81						59,802,688.19
二、联营企业										
合计		60,000,000.00		-197,311.81						59,802,688.19

其他说明

（1）对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

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擎承投资”）成立于2015年7月；2015年11月，本公司与上海融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融玺”）、郑伟光、贵少波、邱炜、上海金山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山”）共同签署了《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共同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从事股权投资，其中：上海融玺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认缴比例为1%；本公司及上海融玺、郑伟光、贵少波、邱炜作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认缴比例为20%；上海金山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9,500万元，认缴比例为19%。本公司已于2015年12月缴付首期出资款人民币2,000万元，该出资于2015年12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该合伙企业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其中上海融玺委派2名，本公司委派1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由全体委员同意方可通过，本公司通过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委员，能够与上海融玺共同控制擎承投资的经营，因此对其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

（2）对深圳市前海益启信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投资

2015年9月，本公司与深圳市信元欣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铮签署《深圳信元资本一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暂定名）合伙协议》，共同发起设立深圳市前海益启信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信元资本”），拟共同出资从事股权投资，目标募集总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初始出资为人民币6,200万元，其中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认缴比例为80.645%，深圳市信元欣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200万元，认缴比例为3.225%；张铮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认缴比例为16.13%，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缴付首期出资款人民币4,000万元。该合伙企业设有投资决策委员会，由2名委员组成，其中深圳市信元欣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1名，本公司委派1名，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由全体委员同意方可通过。由于本公司在投资决策委员中仅占有一席，与项目投资、退出决策相关的事项需由全体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施行，因此本公司不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能对信元资本实施控制的条件，对其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信元资本已于2015年10月30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

15、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办公设备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91,025.78	31,041,791.57	6,050,363.53	2,254,708.00	42,337,888.88
2.本期增加金额	273,417.81	357,725.78	889,236.57	605,692.31	2,126,072.47
（1）购置	273,417.81	357,725.78	889,236.57	605,692.31	2,126,072.47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3,264,443.59	31,399,517.35	6,939,600.10	2,860,400.31	44,463,961.3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36,912.64	2,947,701.16	3,397,863.93	851,969.53	9,634,44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617.40	1,494,309.19	1,395,962.98	383,633.23	3,627,522.80
(1) 计提	353,617.40	1,494,309.19	1,395,962.98	383,633.23	3,627,522.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2,790,530.04	4,442,010.35	4,793,826.91	1,235,602.76	13,261,970.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3,913.55	26,957,507.00	2,145,773.19	1,624,797.55	31,201,991.29
2. 期初账面价值	554,113.14	28,094,090.41	2,652,499.60	1,402,738.47	32,703,441.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D7-17 楼办公楼	9,598,311.30	正在办理房产证和土地使用证
青年一号 1 栋 2008 号	377,569.12	土地使用证尚未办理
青年一号 1 栋 2908 号	380,898.53	土地使用证尚未办理
天府软件园车位 8 个	627,333.33	正在办理房产证和土地使用证
合计	10,984,112.33	

其他说明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应用软件	迅游集成加速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402.00	477,938.00	1,012,217.60	1,662,557.6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2,402.00	477,938.00	1,012,217.60	1,662,557.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7,173.84	256,173.08	607,330.50	930,677.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40.16	101,852.64	202,443.48	321,536.28
(1) 计提				17,240.16	101,852.64	202,443.48	321,536.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4,414.00	358,025.72	809,773.98	1,252,213.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988.00	119,912.28	202,443.62	410,343.90
2.期初账面价值				105,228.16	221,764.92	404,887.10	731,880.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9.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49.34%。

1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1、云网络监测系统		309,804.01	309,804.01	
2、云网络运维系统 2.0		8,563,998.10	8,563,998.10	
3、SCAP 平台整合系统		1,070,386.57	1,070,386.57	
4、网游客户端智能同步系统		394,579.75	394,579.75	
5、移动互联网加速系统		7,679,184.37	2,962,895.76	4,716,288.61
6、软件更新发布系统		818,897.68	818,897.68	
7、光速大师系统		617,268.04	617,268.04	
8、光速大师 2.0 系统		1,437,405.58		1,437,405.58
9、游戏优化助手系统		815,371.77	815,371.77	
合计		21,706,895.87	15,553,201.68	6,153,694.19

其他说明

(1) 移动互联网加速系统系本集团研发的应用于智能手机等移动互联网设备的游戏加速器，迅游手游加速器处于产品开发期，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开发尚未完成。

(2) 光速大师2.0研发项目是本集团推出的一款针对全国各个省市提升宽带的提速服务，让更多网络用户在开启软件同时就能享受到更快的网络服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开发尚未完成。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788,977.11	118,000.00	456,755.20		450,221.91
安全网关费	63,888.86		33,333.36		30,555.50
263 云通信费	56,388.92		23,333.28		33,055.64
合计	909,254.89	118,000.00	513,421.84		513,833.05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8,106.57	38,715.99	192,154.41	28,823.17
累计折旧			12,473.17	1,870.98
无形资产摊销	152,148.06	22,822.21	155,280.63	23,292.09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500,000.00	75,000.00	2,430,000.00	364,500.00
股权激励费用	14,662,800.00	2,199,420.00		
合计	15,573,054.63	2,335,958.20	2,789,908.21	418,486.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5,958.20		418,486.2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352,951.37	1,256,076.80
合计	2,352,951.37	1,256,076.8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5,024,307.19	5,024,307.19	
2020	4,387,498.28		
合计	9,411,805.47	5,024,307.19	--

其他说明：

子公司速宝科技尚无经营收入，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可抵扣亏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1、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9,860,335.50	5,018,633.47
合计	9,860,335.50	5,018,633.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年末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4,841,702.03元，增长96.47%，主要系年末结算繁忙暂未支付带宽供应商款项所致。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6,553,282.91	34,629,057.26
合计	36,553,282.91	34,629,057.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472,538.29	
合计	472,538.2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预收账款主要系用户已支付的一定期间的服务费，本公司在服务期内按直线法摊销确认营业收入。其中1年以上的预收账款系迅游加速器软件销售款，待用户购买并实际消费时进行结转。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40,574.24	22,389,443.24	24,831,047.17	2,998,970.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1,628,051.38	1,628,051.38	

存计划				
合计	5,440,574.24	24,017,494.62	26,459,098.55	2,998,970.3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02,667.27	19,028,171.67	21,457,835.89	2,073,003.05
2、职工福利费		1,043,184.73	1,043,184.73	
3、社会保险费		789,374.84	789,374.93	-0.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5,860.06	625,860.06	
工伤保险费		44,169.93	44,169.93	
生育保险费		53,678.60	53,678.69	
大病 医疗保险		59,109.01	59,109.01	
其他 社会保险		6,557.24	6,557.24	
4、住房公积金		871,035.00	871,03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7,906.97	657,677.00	669,616.62	925,967.35
合计	5,440,574.24	22,389,443.24	24,831,047.17	2,998,970.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13,718.24	1,513,718.24	
2、失业保险费		114,333.14	114,333.14	
合计		1,628,051.38	1,628,051.38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92,319.93	292,345.83
个人所得税	5,665.87	-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905.97	40,055.02
教育费附加	89,531.11	17,166.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351.49	11,108.37
价格调节基金	30,717.03	30,342.12
合计	2,086,491.40	391,017.6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695,473.78元，增长了4.34倍，主要系自2015年8月1日起本公司增值税率按17%的税率缴纳，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报销	1,281,698.72	944,738.13
人才奖励	59,000.00	46,000.00
代扣代缴社保等	22,467.96	17,866.58
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咨询费	10,000.00	90,000.00
装修费	9,284.00	10,410.60
零星往来	4,858.00	23,704.00
合计	1,397,308.68	1,142,719.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根据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成高经[2014]197号《关于2014年成都高新区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立项的通知》，本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收到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软件产业发展专项资金50万元，用于本公司“基于智慧算法的网络实时双向数据云加速平台”项目。本公司将该资金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待项目完工后转入营业外收入核算。

31、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2013年成都高新区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迅游云加速平台升级优化建设项目	1,930,000.00		1,930,000.00	0.00	
合计	1,930,000.00		1,930,000.00	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根据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成高经发[2013]91号《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关于下达2013年高新区第三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计划的通知》，本公司与高新区经贸发展局签订《2013年成都高新区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用款合同书》，申请补助资金193万元用于迅游云加速平台升级优化建设，本公司已于2013年12月9日收到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补助资金193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故转入营业外收入核算。

3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	10,000,000.00		120,000,000.00		13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818,772.94	290,430,530.50	120,000,000.00	203,249,303.44
其他资本公积		14,662,800.00		14,662,800.00

合计	32,818,772.94	305,093,330.50	120,000,000.00	217,912,103.44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 (1) 子公司少数股东单方增资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资本溢价290,430,530.50元。
- (2) 本年度确认股权激励费用14,662,800.00元。

根据本公司2015年7月17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向符合条件的44名激励对象授予175.5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5年7月17日，分三期解锁。根据2016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或减少认购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认购人数调整为35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05.04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30.30元。35名激励对象于2016年3月完成了股份认购。本公司根据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将本期承担的激励对象服务成本费用14,662,8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3) 本年度资本公积减少系公司以截至2015年6月30日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股，增加股本120,000,000.00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未解锁部分因回购义务将确认其他应付款并增加库存股。由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于2016年3月才完成股权认购，因此本年暂未确认因回购义务而增加的库存股。有关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详细情况参见第十节、七、35所述。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4,183,777.26	6,081,798.22		20,265,575.48
合计	14,183,777.26	6,081,798.22		20,265,575.4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43,385.73	24,046,811.2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043,385.73	24,046,811.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364,803.64	60,175,150.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81,798.22	6,178,576.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500,000.00	48,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826,391.15	30,043,385.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924,516.78	49,552,704.48	178,063,113.35	47,789,862.41
其他业务	943,396.23			
合计	171,867,913.01	49,552,704.48	178,063,113.35	47,789,862.41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2,236.24	5,282,192.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6,451.84	562,593.87

教育费附加	444,193.64	241,111.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6,129.09	160,741.11
价格调节基金	121,774.04	123,695.22
合计	1,920,784.85	6,370,334.82

其他说明：

本年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减少4,449,549.97元，减少69.85%，主要系自2014年9月1日起，本公司营业收入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相应减少了营业税金所致。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430,278.45	4,033,513.93
市场推广费	15,368,942.48	19,081,947.82
广告费	851,132.08	734,811.32
业务招待费	1,328,680.47	1,305,800.49
差旅费	690,504.41	563,939.10
房屋租赁费	760,631.04	838,631.04
会议费	310,603.00	443,157.60
交通费	179,433.05	98,585.70
办公费	99,124.95	75,435.70
其他	425,079.24	348,092.40
合计	23,444,409.17	27,523,915.10

其他说明：

本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4,079,505.93元，减少14.82%，主要系：

(1) 公司加强了自营平台的推广，导致在合作商平台的用户充值金额下降，减少了合作分成佣金；

(2) 2014年1-8月公司推广费为含税金额，本公司自2014年9月成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可以抵扣进项税，之后的推广费为不含税金额。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5,553,201.68	14,145,745.19

股权激励费	14,662,800.00	
人工费用	5,567,931.99	6,169,792.27
业务招待费	2,991,522.13	3,949,217.43
折旧费	2,110,336.73	1,881,456.47
差旅费	1,060,754.16	894,776.13
会议费	975,498.26	850,255.78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004,263.06	1,468,863.55
办公费	1,313,875.68	1,476,778.91
交通费	622,908.30	618,833.50
通讯费	524,961.05	519,164.35
税金	628,677.77	410,089.54
咨询服务费	485,182.21	246,861.82
无形资产摊销	321,536.28	316,326.28
水电费	304,141.09	253,522.98
其他	270,149.90	8,490.00
合计	48,397,740.29	33,210,174.20

其他说明：

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15,187,566.09元，增长45.73%，主要系本年度确认股权激励费用14,662,800.00元。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736,690.53	2,913,448.82
手续费支出	159,713.07	20,443.57
合计	-3,576,977.46	-2,893,005.25

其他说明：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1,172.50	-18,333.45
合计	71,172.50	-18,333.45

其他说明：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7,311.8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539,518.06	
合计	1,342,206.25	

其他说明：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59.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59.72	
政府补助	11,603,375.24	1,672,040.00	2,840,000.00
其他	457,502.49	881.25	457,502.49
合计	12,060,877.73	1,674,080.97	3,297,502.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 放 原 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 否影响 当年盈 亏	是否 特殊 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增值税退 税收入	成都市高 新区国家 税务局					8,763,375.24		与收益相 关
上市奖励	成都高新 区经贸发 展局	奖 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 的政府补助	是		5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CMMI 技 术认证补 助	成都高新 技术产业 开发区经 贸发展局	补 助	因研究开发、技 术更新及改造等 获得的补助	是		210,000.00	90,000.00	与收益相 关
技术创新 服务补助	高新区财 政局	补 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 招商引资等地方 性扶持政策而获 得的补助	是		2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其他							2,040.00	与收益相 关
递延收益 转入						1,930,000.00	1,58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合计	--	--	--	--	--	11,603,375.24	1,672,040.00	--

其他说明：

注1：该收入确认依据详见本第十节、六所述。

注2：根据《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二批成都高新区“三次创业”产业政策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成高经发〔2015〕77号），2015年本集团收到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拨付的上市奖励资金50万元。

注3：2014年本公司获得《成都高新区推进“三次创业”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成高管发〔2014〕16号）规定的CMMI资格认证，于2014年向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申请30万元的补助款项并获得批准。公司于2014年收到该项补助资金9万元，2015年收到21万元。

注4：根据成都高新区技术创新服务中心《关于2015年成都高新区创业孵化专项资金第一批立项的通知》（成高技创〔2015〕23号）文件，子公司速宝科技申请并获得成都市高新区财政局拨付的扶持资金20万元。

注5：参见本第十节、第七点、32递延收益所述。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226.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226.38	
其他		71.04	
合计		8,297.42	

其他说明：

49、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096,049.02	10,789,359.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7,471.96	47,238.49
合计	9,178,577.06	10,836,598.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461,163.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19,174.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8,749.8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14,506.2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0,787.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6,874.57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855,003.02
所得税费用	9,178,577.06

其他说明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736,690.04	2,913,448.82
政府补助	1,365,460.27	592,040.00
其他	802,325.72	50,974.00
合计	5,904,476.03	3,556,462.8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18,902,178.85	19,935,572.25
差旅费、交通费、通讯费	4,535,269.16	4,033,638.55
业务招待费	4,368,933.60	5,491,519.49

房屋租赁费	1,790,352.00	1,630,952.00
办公费	1,576,252.93	2,161,830.54
会议费	1,286,101.26	1,857,342.11
广告费	1,172,189.98	834,811.32
服务费及预付款	1,160,445.81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102,548.06	1,048,863.55
职工备用金	76,508.29	52,400.00
其他	792,778.02	639,539.22
合计	36,763,557.96	37,686,469.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5,899,583.00	
分红登记费	138,000.00	
合计	6,037,583.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6,282,586.10	56,909,350.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172.50	-18,333.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16,952.90	3,217,764.17
无形资产摊销	321,536.28	316,32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3,421.84	640,996.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66.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2,20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7,471.96	47,238.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39	1,438.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23,812.70	-678,155.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3,024.98	2,301,717.71
其他	14,662,8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78,260.08	62,745,409.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264,895.17	114,055,513.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055,513.62	110,487,558.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90,618.45	3,567,954.6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264,895.17	114,055,513.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744,742.83	113,331,39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20,152.34	724,123.6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264,895.17	114,055,513.62

其他说明：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说明：

5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速宝科技共2家单位。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速宝科技	北京	成都	手机网络加速研究	29.75%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速宝科技59.5%的表决权，其他股东按各自股份比例共享40.5%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速宝科技	70.25%	-3,082,217.54		9,545,706.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速宝科技	8,948,828.35	5,900,507.42	14,849,335.77	1,261,141.24		1,261,141.24	638,020.56	1,354,366.60	1,992,387.16	4,016,694.35		4,016,694.3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速宝科技		-4,387,498.28	-4,387,498.28	-6,272,953.17		-5,024,307.19	-5,024,307.19	-3,538,340.54
------	--	---------------	---------------	---------------	--	---------------	---------------	---------------

其他说明：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	上海	投资	20.00%		权益法
深圳市前海益启信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	深圳	投资	80.6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情况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14所述。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擎承投资	信元资本
流动资产	62,806,756.58	30,256,932.8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306,756.58	6,932.87
非流动资产	35,000,000.00	11,500,000.00
资产合计	97,806,756.58	41,756,932.87
流动负债	240,000.00	1,600.00
负债合计	240,000.00	1,6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7,566,756.58	41,755,332.8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513,351.32	33,673,588.19
--其他	-486,648.68	6,129,100.0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000,000.00	39,802,688.19

财务费用	933,093.42	-6,304.71
净利润	-2,433,243.42	-244,667.13
综合收益总额	-2,433,243.42	-244,667.13

其他说明

擎承投资成立于2015年7月，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完成对擎承投资的投资，本年无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3、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5、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市场风险**1.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汇率风险未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带息债务，不存在因利率变动引起的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提供网游加速服务和采购提供加速服务所需的带宽，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二) 信用风险

于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

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686,138.13元。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1,264,895.17
应收账款	3,718,123.22
其它应收款	9,209,258.50
其他流动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223,000,000.11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9,860,335.50
其它应付款	1,397,308.68
应付职工薪酬	2,998,970.31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所诉。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公司主要投资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1	

深圳市快播科技有限公司*2	
---------------	--

其他说明

*1以下简称奇虎科技。

*2以下简称快播科技。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奇虎科技	应收奇虎科技合作分成款	2,033,438.70		否	2,740,645.50
	本期结转营业收入金额	1,945,913.59		否	2,768,971.27
	奇虎科技推广费	672,752.62		否	1,115,136.99
快播科技	应收快播科技合作分成款			否	3,411.00
	本期结转营业收入金额	150.23		否	4,548.8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3,694,443.45	3,057,188.97

(8) 其他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6、关联方承诺

7、其他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050,4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15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0.30 元/股，解锁期为 2016 年 7 月 18 日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于 2016 年 3 月完成认购。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股权激励股份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662,8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662,8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已签订合同但未付的约定重大对外投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人	投资项目名称	约定投资额	已付投资额	未付投资额	备注
本公司	上海抱壹团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000	1,500	1,500	（注1）
本公司	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000	2,000	8,000	（注2）
本公司	深圳市前海益启信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	4,000	1,000	（注3）

注1：上海抱壹团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9,1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已付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有关上海抱壹团的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六、7所述。

注2：擎承投资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已付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各合伙人分四期缴付其全部认缴出资额。其中，第一期出资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20%，第二期出资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20%，第三期出资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30%，第四期出资额为各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30%。具体出资进度将由普通合伙人按照项目投资进度确定。有关擎承投资的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六、8所述。

注3：信元资本目标募集总金额为人民币2 亿元，初始总出资额为6,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5,000万元，已付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有关信元资本的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六、8所述。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 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认购**

如本报告第十节、七、35所述，本集团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于2016年3月完成了股份认购，截止2016年3月25日止，35名激励对象实际出资金额共计人民币183,327,12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的金额为人民币6,050,4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人民币177,276,720.00元。本次增资后，本公司实收股本变更为人民币166,050,400.00元。

2、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

本公司2016年4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会议决议鉴于公司在2015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进行了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为了促进公司长远发展，董事会建议本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收益留存用于公司未来主业运营和投资。

3.除上述说明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不存在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1、分部信息****(1) 其他说明**

由于本集团主营业务均在母公司，而且业务及管理结构单一，故未编制分部报告。

2、其他

除上述说明事项外，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18,123.22	100.00%	201,651.05	5.42%	3,516,472.17	3,400,855.69	100.00%	170,042.78	5.27%	3,230,812.91
合计	3,718,123.22	100.00%	201,651.05	5.42%	3,516,472.17	3,400,855.69	100.00%	170,042.78	5.27%	3,230,812.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03,225.37	170,161.27	5.00%
1 至 2 年	314,897.85	31,489.78	10.00%
合计	3,718,123.22	201,651.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608.2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3,686,138.13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9.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200,034.44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63,375.24	96.30%			8,763,375.2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6,464.89	3.70%	56,455.52	16.78%	280,009.37	3,721,695.11	100.00%	196,109.11	5.27%	3,525,586.00
合计	9,099,840.13	100.00%	56,455.52	16.78%	9,043,384.61	3,721,695.11	100.00%	196,109.11	5.27%	3,525,586.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市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8,763,375.24			
合计	8,763,375.2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4,103.29	8,205.16	5.00%
1 至 2 年	20,090.60	2,009.06	10.00%
2 至 3 年	151,471.00	45,441.30	30.00%
5 年以上	800.00	800.00	100.00%
合计	336,464.89	56,455.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9,653.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8,763,375.24	
为子公司垫款		3,479,949.51
押金	133,871.00	129,571.00
员工备用金	188,682.89	112,174.60
其他零星款项	13,911.00	
合计	9,099,840.13	3,721,695.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8,763,375.24	1 年以内	96.30%	
孙建民	房租押金	126,946.00	2-3 年	1.40%	38,083.80
徐秋萍	备用金	72,127.50	0-2 年	0.79%	3,606.38
姜海靓	备用金	36,019.00	1 年以内	0.40%	1,800.95
钟诚	备用金	32,000.00	0-3 年	0.35%	8,100.00
合计	--	9,030,467.74	--	99.24%	51,591.1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成都高新区国家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8,763,375.24	1 年以内	
合计	--	8,763,375.24	--	--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无该款项，母公司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的注释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七、9所述。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802,688.19		59,802,688.19			
合计	60,852,688.19		60,852,688.19	1,050,000.00		1,05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速宝科技	1,050,000.00			1,050,000.00		
合计	1,050,000.00			1,0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上海擎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深圳市前海益启信元		40,000,000.00		-197,311.81							39,802,688.19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小计		60,000,000.00		-197,311.81						59,802,688.19	
二、联营企业											
合计		60,000,000.00		-197,311.81						59,802,688.19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924,516.78	49,552,704.48	178,063,113.35	47,789,862.41
其他业务	943,396.23			
合计	171,867,913.01	49,552,704.48	178,063,113.35	47,789,862.41

其他说明：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 7,138,596.57元,主要系2014年8月28日本公司经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认定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自2014年9月1日起缴纳增值税,因此自2014年9月起收入为不含税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7,311.81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1,403,932.00	
合计	1,206,620.19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	2,840,000.00	

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9,518.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502.4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75,005.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6,733.42	
合计	3,925,282.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7%	0.380	0.3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0%	0.36	0.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2016年4月21日